

# 目 录

信息工程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 年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	1
信息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 年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表.....	7
信息工程学院二级中心组学习成员名单.....	8
政治理论学习资料.....	9
(一) 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相关内容学习专题.....	9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	11
(2) 坚持以本为本, 推进四个回归, 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一流本科教育.....	17
(3) 习近平谈教育发展: 教育兴则国家兴, 教育强则国家强.....	29
(二) 全国教育大会、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专题.....	32
(1) 习近平出席全国教育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33
(2) 习近平出席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38
(3)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43
(4) 学校党委中心组(扩大) 专题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63
(三) 坚定文化自信,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专题.....	68
(1) 十八大以来, 习近平这样强调文化自信.....	68
(2) 习近平谈文化自信.....	73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	77
(4) 西南科技大学关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方案.....	85
(四) 统一战线新形势新要求学习专题.....	92
(1) 新时代要有新作为! 全国统战部长会议定调 2018! .....	93
(2) 《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	96
(3) 学校统一战线代表为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建言献策.....	101

(五)从严治党领导干部自身素养和能力提升、 党风廉政学习专题.....	102
(1)《中央列出违反八项规定清单 80 条》公示.....	103
(2) 二级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观测点.....	112
(3) 领导班子的检查考核内容.....	114
(4) 西南科技大学纪委工作规定（试行）.....	115
(5)《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精华解读.....	119

# 信息工程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 年 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及学校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创建“双一流”等重点工作，着力推进领导干部理论武装和思想政治建设，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按照《中共西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党委两级中心组 2018 年理论学习安排的通知》总体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现将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 年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如下：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紧紧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全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把学习的过程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过程，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使学习成效内化为马克思主义立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立场，内化为拥戴核心维护核心的情感、爱党爱国奉献师生的情感，进一步提升领导、谋划、推动、落实学校改革发展各项任务的能力和水平，为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 二、学习形式

采取领导领学、集体研学和个人自学有机结合的形式开展学习，严格学习制度，做到人员、内容、时间和效果的落实。集中学习研讨采取分专题安排中心组

成员重点准备、重点发言的方式，做到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发言与集体研讨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主题发言人要做到先学一步，学深一点，并将学习重点在二级中心组集中学习（或扩大会）上进行认真研读。适当外请相关专家，采取中心组学习扩大会的形式，丰富学习内容和形式，提高学习效果。

### 三、集体学习内容

学院二级中心组学习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全年学习始终，2018年下半年的学习专题包括：

#### （一）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相关内容学习专题。

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造就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人才培养是大学的本质职能，本科教育是大学的根和本，在高等教育中是具有战略地位的教育、是纲举目张的教育。要推进“四个回归”，把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果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

**学习材料：**（1）《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2）《陈宝生部长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3）《习近平谈教育发展：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

**重点研讨与思考内容：**（1）如何在本科教育中更好的将“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理念用于指导实际工作？（2）怎样让老师们真正将争做“四有”好老师落实在行动中？（3）如何将学生培养成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4）从学院层面顶层设计，可采取哪些措施促进本科教育质量进一步提高？

## **(二) 全国教育大会、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专题。**

要认真学习，准确把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文件精神，提高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的自觉性、主动性和坚定性，推进学校及学院各项事业新发展。要充分认识全国教育大会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上来。深入学习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与精神实质。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思想工作，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

**学习材料：**（1）《习近平出席全国教育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2）《习近平出席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并发表重要讲话》；（3）《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4）《学校党委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重点研讨与思考内容：**（1）如何将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用于指导学院教学、管理工作？（2）怎样强化学院宣传工作，创新工作开展方式？（3）如何让《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相关学习教育落地落实？

## **(三) 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专题。**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自信的重要论述，充分认识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更加自觉地坚定正确文化发展方向。结合学校《关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方案》，坚持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造性发展。深入挖掘“艰苦奋斗、拼搏创新”西南科大精神的内涵实质和时代价值，更好构筑西南科大精神、西南科大价值、西南科大力量。紧紧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积极传播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以更加坚定、豪迈的精神状态投身教育事业和学校发展。

**学习材料：**（1）十八大以来，习近平这样强调文化自信；（2）《习近平谈文化自信》；（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4）《西南科技大学关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方案》。

**重点研讨与思考内容：**（1）怎样强化学院的精神文明建设？（2）学院可从哪些方面积极营造浓厚的文化氛围？（3）怎样积极践行和落实学校关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相关文件精神？

#### **（四）统一战线新形势新要求学习专题。**

系统学习全国全省统战部长工作会议精神，把握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新机遇，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加强对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研究和谋划，进一步找准目标定位，明确重点任务，完善思路举措和方式方法，切实做好凝聚人心和力量的工作，把统一战线广大成员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充分地发挥统一战线工作在维护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党的历史使命中的重要作用。

**学习材料：**（1）《新时代要有新作为！全国统战部长会议定调2018！》；（2）《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3）学校统一战线代表为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建言献策。

**重点研讨与思考内容：**（1）从学院层面思考，怎样将统战工作开展得更好？（2）如何进一步落实新时代对统一战线工作的新要求？（3）加强学院统一战线工作，齐心协力推动学院事业再上新台阶。

## **（五）领导干部自身素养和能力提升、党风廉政学习专题。**

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一、二两卷，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见成效，提升现代治理能力和办学治校能力。邀请专家学者以报告会、专题辅导等多种形式，进行政治、历史、法律、经济、科技、文化艺术、国际关系、现代信息技术等方面知识的学习，不断完善领导干部知识结构，使党员干部全面、系统了解新形势下高校统战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教育，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强化廉政意识，营造风清气正育人氛围。

结合领导干部网络学习等多种学习形式，不断完善领导干部知识结构，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围绕十八大以来中央和省委召开的关于统战工作系列会议，学习领会中央和省委统战工作会议、全国和全省第二次统战工作会议、统战部长会议精神，深刻领会出台的一系列新政策和新要求通过学习，总结分析学院可通过哪些方式开展统战工作以促进学校影响力和显示度的提高。

学习材料：（1）《中央列出违反八项规定清单 80 条》；（2）《二级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观测点》；（3）《领导班子及成员的检查考核内容》；（4）《西南科技大学 纪委工作规定（试行）》；（5）《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重点研讨与思考内容：**（1）怎样抓好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委工作？（2）如何提高自身廉政意识，是否做到廉洁从事？（3）作为党员干部，如何通过学习提高自身的谋事决策水平？

## **四、学习要求**

**（一）高度重视，转变作风。**学院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

亲自抓、带头学、做表率，及时组织学习，切实抓好落实。

**（二）领导带头，加强学风。**坚持学前准备，参考相关材料文献，做到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做好主题发言准备，会上积极发言。领导班子成员要围绕学习主题，带头原原本本研读，带头交流讨论，率先垂范，为党员和教职工学习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三）严格要求，完善制度。**学院二级中心组每次学习时间至少两个小时，中心组成员要自觉遵守学习纪律和制度，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参加集中学习的，应事先向党委主要负责人请假。

**（四）加强监督，强化实效。**各系要参照学院二级中心组学习安排组织各部门教师按时进行政治理论学习。做到人手一本政治理论学习笔记，认真记录学习的重要内容，按要求围绕讨论主题开展讨论或撰写心得体会。会议派专人做好学习记录，及时做好会议宣传工作；做到学习签到簿、会议记录簿、个人笔记簿“三簿”齐全。学院党委将不定期对中心组成员的学习情况和各系的学习组织情况进行抽查，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附件1：信息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年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表

附件2：信息工程学院二级中心组学习成员名单

中共西南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8年9月26日

## 附件 1:

### 信息学院二级中心组 2018 年下半年理论学习安排表

时 间	内 容	主持人	主题 发言人	备注
9—10 月	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相关内容 学习专题：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造就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吴斌	林茂松	集中学习 (扩大)
10—11 月	全国教育大会、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专题：充分认识全国教育大会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上来。按照习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思想工作。	吴斌	吴斌	集中学习 (扩大)
11—12 月	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专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自信的重要论述，结合学校《实施方案》，积极传播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以更加坚定、豪迈的精神状态投身教育事业和学校发展。	吴斌	张华	集中学习 (扩大)
12—1 月	统一战线新形势新要求学习专题：系统学习全国全省统战部长工作会议精神，把握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新机遇，加强对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研究和谋划，充分地发挥统一战线工作在维护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党的历史使命中的重要作用。	吴斌	姚远程	集中学习 (扩大)
1—2 月	领导干部自身素养和能力提升、党风廉政学习专题：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提升现代治理能力和办学治校能力。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教育，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强化廉政意识，营造风清气正育人氛围。	吴斌	梁辰	集中学习 (扩大)

注：以上为集中学习安排，如有变动，其具体学习时间、地点、人员另行通知。

## 附件 2:

### 信息工程学院二级中心组学习成员名单

#### 一、党委委员

吴斌、林茂松、姚远程、张华、梁辰、倪霞、罗亮

#### 二、部门负责人

胡莉、颜伟、楚红雨、王军、李强、胡捷、杨胜波

#### 三、教工支部书记

张晓琴、路锦正、周颖玥

# 政治理论学习资料

## (一) 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相关内容 学习专题





## 陈宝生指出——



### 高教大计、本科为本， 本科不牢、地动山摇。



人才培养是大学的本质职能，本科教育是大学的根和本，在高等教育中是具有战略地位的教育、是纲举目张的教育。



高等教育战线要树立“不抓本科教育的高校不是合格的高校”、“不重视本科教育的校长不是合格的校长”、“不参与本科教育的教授不是合格的教授”的理念，坚持“以本为本”，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



高校领导注意力要首先在本科聚焦，教师精力要首先在本科集中，学校资源要首先在本科配置，教学条件要首先在本科使用，教学方法和激励机制要首先在本科创新，核心竞争力和教学质量要首先在本科显现，发展战略和办学理念要首先在本科实践，核心价值体系要首先在本科确立。



陈宝生

#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8年5月2日)

习近平

5月2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来到北京大学考察。这是习近平同北京大学师生座谈并发表重要讲话。(新华社北京5月2日电)

**各位同学，各位老师，同志们：**

今天，有机会同大家一起座谈，感到非常高兴。再过两天，就是五四青年节，也是北大建校120周年校庆日。首先，我代表党中央，向北大全体师生员工和海内外校友，向全国各族青年，向全国青年工作者，致以节日的问候！

近年来，北大继承光荣传统，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德树人成果丰硕，双一流建设成效显著，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成绩突出，学校发展思路清晰，办学实力和影响力显著增强，令人欣慰。

五四运动源于北大，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五四精神始终激励着北大师生同人民一起开拓、同祖国一起奋进。青春理想，青春活力，青春奋斗，是中国精神和中国力量的生命力所在。今天，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征程上，北大师生应该继续发扬五四精神，为民族、为国家、为人民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从五四运动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这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在人类社会发展史上都是划时代的。

我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了我国发展的战略安排，这就是：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广大青年生逢其时，也重任在肩。我说过，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我们必须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广大青年要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生力军，肩负起国家和民族的希望。

每一代青年都有自己的际遇和机缘。我记得，1981年北大学子在燕园一起喊出“团结起来，振兴中华”的响亮口号，今天我们仍然要叫响这个口号，万众一心为实现中国梦而奋斗。广大青年既是追梦者，也是圆梦人。追梦需要激情和理想，圆梦需要奋斗和奉献。广大青年应该在奋斗中释放青春激情、追逐青春理想，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为民族复兴铺路架桥，为祖国建设添砖加瓦。

**同学们、老师们！**

近代以来我国历史告诉我们，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坚持好、发展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续奋斗。我们的今天就是这样走过来的，我们的明天需要青年人接着奋斗下去，一代接着一代不断前进。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高等教育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今天，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高等教育的需要，对科学知识和优秀人才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我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当前，我国高等教育办学规模和年毕业人数已居世界首位，但规模扩张并不意味着质量和效益增长，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是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必由之路。

**大学是立德树人、培养人才的地方，是青年人学习知识、增长才干、放飞梦想的地方。**借此机会，我想就学校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同各位同学和老师交流一下看法。

我先给一个明确答案，就是我们的教育要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前不久，我在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向全体代表讲过：“中国人民的特质、禀赋不仅铸就了绵延几千年发展至今的中华文明，而且深刻影响着当代中国发展进步，深刻影响着当代中国人的精神世界。”我讲到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这种伟大精神是一代一代中华儿女创造和积淀出来的，也需要一代一代传承下去。

**“国势之强由于人，人材之成出于学。”**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我们党的教育方针，是我国各级各类学校的共同使命。大学对青年成长成才发挥着重

要作用。高校只有抓住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个根本才能办好，才能办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为此，有3项基础性工作要抓好。

**第一，坚持办学正确政治方向。**《礼记·大学》说：“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古今中外，关于教育和办学，思想流派繁多，理论观点各异，但在教育必须培养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这一点上是有共识的。培养社会发展所需要的人，说具体了，就是培养社会发展、知识积累、文化传承、国家存续、制度运行所要求的人。所以，古今中外，每个国家都是按照自己的政治要求来培养人的，世界一流大学都是在服务自己国家发展中成长起来的。我国社会主义教育就是要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也是我国大学最鲜亮的底色。今年是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在世界人民心目中马克思至今依然是最伟大的思想家。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创始人和一些早期著名活动家，正是在北大工作或学习期间开始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并推动了中国共产党的建立。这是北大的骄傲，也是北大的光荣。要抓好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深化学生对马克思主义历史必然性和科学真理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的认识，教育他们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世界、分析世界，真正搞懂面临的时代课题，深刻把握世界发展走向，认清中国和世界发展大势，让学生深刻感悟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为学生成长成才打下科学思想基础。要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师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转化为办好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自信。只要我们在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上有作为、有成效，我们的大学就能在世界上有地位、有话语权。

“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人才培养一定是育人和育才相统一的过程，而育人是本。人无德不立，育人的根本在于立德。这是人才培养的辩证法。办学就要尊重这个规律，否则就办不好学。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真正做到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做到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要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大学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做到以树人为核心，以立德为根本。

**第二，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人才培养，关键在教师。教师队伍素质直接决定着大学办学能力和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需要一大批各方面各领域的优秀人才。这对我们教师队伍能力和水平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样，随着信息化不断发展，知识获取方式和传授方式、教和学关系都发生了革命性变化。这也对教师队伍能力和水平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是大学建设的基础性工作。要从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高度，考虑大学师资队伍的高素质要求、人员构成、培训体系等。高素质教师队伍是由一个一个好老师组成的，也是由一个一个好老师带出来的。2014年教师节时我同北京师范大学的师生代表座谈时就如何做一名好老师提出了4点要求，即：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我今天再强调一下。

古人说：“师者，人之模范也。”在学生眼里，老师是“吐辞为经、举足为法”，一言一行都给学生以极大影响。教师思想政治状况具有很强的示范性。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让教师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应该是师德师风。师德师风建设应该是每一所学校常抓不懈的工作，既要有严格制度规定，也要有日常教育督导。我们的教师队伍师德师风总体是好的，绝大多数老师都敬重学问、关爱学生、严于律己、为人师表，受到学生尊敬和爱戴。同时，也要看到教师队伍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对出现的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解决。要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第三，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凿井者，起于三寸之坎，以就万仞之深。”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既要有高尚品德，又要有真才实学。学生在大学里学什么、能学到什么、学得怎么样，同大学人才培养体系密切相关。目前，我国大学硬件条件都有很大改善，有的学校的硬件同世界一流大学比没有太大差别了，关键是要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人才培养体系必须立足于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来建设，可以借鉴国外有益做法，但必须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

人才培养体系涉及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等，而贯通其中的是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

是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重要内容。要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我们的特色和优势有效转化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能力。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大学要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加强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的攻关创新。要下大气力组建交叉学科群和强有力的科技攻关团队，加强学科之间协同创新，加强对原创性、系统性、引领性研究的支持。要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力争实现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成果的重大突破。

### 同学们、老师们！

当代青年是同新时代共同前进的一代。我们面临的新时代，既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发展的最好时代，也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最关键时代。广大青年既拥有广阔发展空间，也承载着伟大时代使命。青年是国家的希望、民族的未来。我衷心希望每一个青年都成为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辱时代使命，不负人民期望。对广大青年来说，这是最大的人生际遇，也是最大的人生考验。

2014年我来北大同师生代表座谈时对广大青年提出了具有执着的信念、优良的品德、丰富的知识、过硬的本领这4点要求。借此机会，我再给广大青年提几点希望。

**一是要爱国，忠于祖国，忠于人民。**爱国，是人世间最深层、最持久的情感，是一个人立德之源、立功之本。孙中山先生说，做人最大的事情，“就是要知道怎么样爱国”。我们常讲，做人要有气节、要有人格。气节也好，人格也好，爱国是第一位的。我们是中华儿女，要了解中华民族历史，秉承中华文化基因，有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心。要时时想到国家，处处想到人民，做到“利于国者爱之，害于国者恶之”。爱国，不能停留在口号上，而是要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把自己的人生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扎根人民，奉献国家。

**二是要励志，立鸿鹄志，做奋斗者。**苏轼说：“古之立大事者，不惟有超世之才，亦必有坚忍不拔之志。”王守仁说：“志不立，天下无可成之事。”可见，立志对一个人的一生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广大青年要培养奋斗精神，做到理想坚定，信念执着，不怕困难，勇于开拓，顽强拼搏，永不气馁。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奋

斗本身就是一种幸福。1939年5月，毛泽东同志在延安庆贺模范青年大会上说：“中国的青年运动有很好的革命传统，这个传统就是‘永久奋斗’。我们共产党是继承这个传统的，现在传下来了，以后更要继续传下去。”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是我们人生难得的际遇。每个青年都应该珍惜这个伟大时代，做新时代的奋斗者。

**三是要求真，求真学问，练真本领。**“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知识是每个人成才的基石，在学习阶段一定要把基石打深、打牢。学习就必须求真学问，求真理、悟道理、明事理，不能满足于碎片化的信息、快餐化的知识。要通过学习知识，掌握事物发展规律，通晓天下道理，丰富学识，增长见识。人的潜力是无限的，只有在不断学习、不断实践中才能充分发掘出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发展是第一要务，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希望广大青年珍惜大好学习时光，求真学问，练真本领，更好为国争光、为民造福。

**四是要力行，知行合一，做实干家。**“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学到的东西，不能停留在书本上，不能只装在脑袋里，而应该落实到行动上，做到知行合一、以知促行、以行求知，正所谓“知者行之始，行者知之成”。每一项事业，不论大小，都是靠脚踏实地、一点一滴干出来的。“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这是永恒的道理。做人做事，最怕的就是只说不做，眼高手低。不论学习还是工作，都要面向实际、深入实践，实践出真知；都要严谨务实，一分耕耘一分收获，苦干实干。广大青年要努力成为有理想、有学问、有才干的实干家，在新时代干出一番事业。我在长期工作中最深切的体会就是：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

**同学们、老师们！**

辛弃疾在一首词中写道：“乘风好去，长空万里，直下看山河。”我说过：“中国梦是历史的、现实的，也是未来的；是我们这一代的，更是青年一代的。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终将在一代代青年的接力奋斗中变为现实。”新时代青年要乘新时代春风，在祖国的万里长空放飞青春梦想，以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使命担当，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努力奋斗，让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我们的奋斗中梦想成真！

## (2) 坚持以本为本 推进四个回归 建设中国特色、 世界水平的一流本科教育

发布时间：2018-06-25 16:58:30 点击数：661

——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 陈宝生

(2018年6月21日)

同志们：

召开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是教育部党组经过认真研究作出的重要决定。改革开放40年，教育部召开全国会议专门研究部署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是第一次（1998年、2004年教育部召开过两次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工作会。从“本科教学”到“本科教育”虽只有一字之差，反映的是形势发展了、认识深化了、内涵拓展了、地位更高了）。今天，除在座各地各校的负责同志外，31个省（市、自治区）教育厅（教委）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以及全国1200多所本科高校的干部教师代表通过视频同步参加这次会议。这是一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部署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大会，是一次全面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建设一流本科教育的大会，也是一次全面高扬人才培养主旋律的大会，对我国高等教育今后的发展必将产生重要影响。这次会议上再次征求意见的《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我们称为新时代高教40条）是做好高校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施工图”，干货多、含金量高，请同志们认真研读，多提宝贵意见。刚才，上海市教委、江西省教育厅、北大、清华、川大、天大、东莞理工学院、青海大学的同志分别从不同角度作了发言，做得、讲得都很好，很精彩。下面，我就进一步做好本科教育工作谈三点意见。

**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和根本标准。**

推动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育事业,着眼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教育工作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5月2日在视察北京大学时发表的重要讲话和十八大以来关于教育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形成了习近平教育思想,这是马克思主义教育思想的新发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思想的新发展,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次5.2讲话,是十九大之后总书记首次专门系统讲高等教育。讲话强调了四个“重大论断”:高等教育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高等教育的需要,对科学知识和优秀人才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各级各类学校的共同使命;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是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必由之路。这四个“重大论断”,充满了对高等教育的热切期望,表明了总书记对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最大关切,体现了对扎根中国大地办高等教育、坚定不移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的坚定决心。

讲话提出了四个“主要内容”:明确提出教育的“一个根本任务”,就是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明确提出“两个重要标准”,就是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个标准。明确提出抓好“三项基础性工作”,就是要坚持办学正确政治方向,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在再次强调“四有好老师”殷切期望的基础上,对青年学生明确提出“四点希望”,就是要爱国、励志、求真、力行。这个“一二三四”是一个完整的逻辑体系,进一步深刻回答了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问题,旗帜鲜明地指出了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就是培养人,高等学校的根本标准——就是立德树人的成效。特别是总书记提出要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这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核心任务,大家必须深刻理解、准确把握。

我们学习总书记5.2讲话,要同2016年在全国高校思政会上的讲话、2017年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的讲话,以及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作为一脉相承的有机整体,联系起来学习。我们深切地感受到,总书记对高等教育工作的要求更加明确具体了,既有宏观阐述,又有中观要求;既有思想政治规范,又有全面业务要求;既有思想理念,又有标准方法。总书记始终强调高校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在高校

思政会上明确指出,办好我国高校,办出世界一流大学,必须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并以此来带动高校其他工作。在政法大学考察时,总书记强调要深入研究为谁教、教什么、教给谁、怎样教的问题,不仅要提高学生的知识水平,而且要培养学生的思想道德素养。这些重要论断为我们扎根中国大地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指明了奋斗方向。先进思想引领伟大事业。面对国家发展、民族复兴的迫切需求,面对时代变革、未来发展带来的巨大挑战,面对知识获取和传授方式的革命性变化,我们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发展实际,全面落实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根本任务和根本标准,高扬起人才培养的主旋律,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造就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 二、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

教育是民生、教育是国计,但首先是教育,必须按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办事。我们常说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对于高等教育,我们可以讲:高教大计,本科为本;本科不牢,地动山摇。有两个基本点,大家要把握好。

### 一个基本点是,坚持以本为本。

以本为本是由本科教育的本质属性决定的。本科教育是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关键阶段。这一阶段,是学生思想观念、价值取向、精神风貌的成型期,要教育引导他们形成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铸就理想信念、锤炼高尚品格,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打牢成长发展的基础。这一阶段,也是学生知识架构、基础能力的形成期,要教育引导他们夯实知识基础,了解学科前沿,接触社会实际,接受专业训练,练就独立工作能力,成为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为学生成才立业奠定立身之本。

以本为本是由本科教育的地位作用决定的。本科教育在高等教育中体量规模最大。全国1200多所本科院校在校生中,本科生与研究生比例是8:1,毕业生中本科生占比87%。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培养了六千多万的本科毕业生,成为各行各业的中坚力量,如果没有这几千万的各级各类高级专门人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世界瞩目的成绩是不可想象的。因此我们说,本科不牢、地动山摇!其次,本科教育是研究生教育的重要基础。没有优秀的本科毕业生,研究生教育就没有高质量的毛坯和种子,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就无法培养出优秀的高层次人才。改革开放40年来,我

国培养了 650 万左右的研究生,他们成为社会各行各业的脊梁和领军人物,如果没有本科教育的优质生源基础保障,做到这一点也是不可想象的。本科生培养质量直接影响到我国高层次人才培养质量的高低。因此我们说,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

**以本为本是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共识和趋势。**近千年的世界现代大学发展史告诉我们,本科教育是高等教育的立命之本、发展之本。从世界高等教育发展趋势看,一流大学普遍将本科教育放在学校发展的重要战略地位,将培养一流本科生作为学校发展的坚定目标和不懈追求。越是顶尖的大学,越是重视本科教育,本科教育被这些大学视为保持卓越的看家本领和成就核心竞争力的制胜法宝。进入 21 世纪,世界各国尤其是发达国家大学把人才培养的本质职能进一步强化和凸显,“回归本科教育”成为世界一流大学共同强劲的行动纲领。

从历史、现实和未来看,人才培养是大学的本质职能,本科教育是大学的根和本。本科教育在高等教育中是具有战略地位的教育、是纲举目张的教育。整个高等教育战线要树立这样的理念:不抓本科教育的高校不是合格的高校、不重视本科教育的校长不是合格的校长、不参与本科教育的教授不是合格的教授。我们一定要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一定要把本科教育放在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一定要把本科教育放在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

近年来,各地各高校在人才培养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我们提出高等教育要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这“四个回归”得到各方面尤其是书记校长的热烈响应,许多地方和高校专门出台了加强本科教育的意见,在提升质量方面有很多新理念、新作为,取得了可喜进展。**专业建设成效显著**,教育部发布了首个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各高校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着力提升专业内涵和质量。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取得重大突破、实现国际实质等效,其他专业认证工作也有序全面展开。**课程改革亮点频出**,推出了一大批线上线下精品课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学科思政体系正在形成。**教学改革深入推进**,慕课建设和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走在了世界前列,大学生创新创业呈星火燎原之势。**高等教育质量保障制度逐步完善**,对高校开展了一轮审核评估,完成 200 余所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质量文化的理念开始深入人心。总的看,教学标准立起来了、制度建起来了、改革动起来了、特色亮起来了,本科教育工作全面企稳向好。2018 年高校师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查结果显示,大学生对高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较去年有大幅提升,其中对教师教学水平、育人

意识和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的满意度提高了 8-10 个百分点。学生对教育教学工作的认同,是对大家辛勤工作的最好回报,是一份让人欣慰、让人振奋的“成绩单”。

同时,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到,目前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已进入提高质量的升级期、变轨超车的机遇期、改革创新的攻坚期。面对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本科教育仍然存在一些带有普遍性的突出问题,应该引起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可以说是影响高等教育强国建设的突出薄弱环节和重点难点问题。一是理念滞后问题。面对扑面而来、汹涌澎湃的新一轮世界范围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一些高校仍然因循守旧,办学治校的理念思路跟不上时代的步伐,没有及时应答,模式和方法创新不够,内容更新不及时,滞后于时代变革。我们要有强烈的危机感、紧迫感和使命感,要深刻认识到,有的历史性交汇期可能产生同频共振,有的历史性交汇期也可能擦肩而过,这次历史性机遇抓不住,高等教育就有可能犯战略性失误和错误,人才供给跟不上就可能迟滞国家发展。二是投入不到位问题。一些学校在本科教育上还存在着领导精力投入不到位、教师精力投入不到位、学生精力投入不到位、资源投入不到位的问题,本科教育仍处在艰难爬坡中。这四个不到位既有硬件方面也有软件方面的问题但重点还是软件问题,这是我们着力要解决的主要矛盾。三是评价标准和政策机制的导向问题。一些评价指标没有充分体现立德树人的成效,高校人财物方面的一些政策机制还没有聚焦到人才培养上来。必须对症下药,在评价标准上加强引导,在体制机制上持续攻坚,强力疏通这些政策堵点。

**另一个基本点是,推进四个回归。**

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推进四个回归,就是要回归大学的本质职能,把“培养人”作为根本任务。高校要调整思路,把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果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教学、科研等都要积极服务于这个中心、这个根本,不能搞成两个或者几个中心;高校的办学目标和各类资源都要主动聚焦到这个中心、这个根本上来;高校的标准和政策都要充分体现到这个中心、这个根本上来。

**回归常识,就是学生要刻苦读书学习。**学生的第一任务就是读书学习。高校必须围绕学生刻苦读书来办教育,要引导学生读“国情”书、“基层”书、“群众”书,读优秀传统文化经典、马列经典、中外传世经典和专业经典。“腹有诗书气自华”,要通过读书学习,让学生更好地认识世界、了解国情民情,掌握事物发展规律,通晓天下道理,学会理性思考;更好地掌握专业知识,面向实际、深入实践,以知促行、以行求

知,脚踏实地、苦干实干。高校要以学生为中心办教育,以学生的学习结果为中心评价教育,以学生学到了什么、学会了什么评判教育的成效,这是最重要的。说到底,回归常识,就是要按照总书记指出的,引导学生求真学问、练真本领,成为有理想、有学问、有才干的实干家,更好地为国为民服务。

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大学生的学业负担**问题。大学生的成长成才不是轻轻松松、玩玩游戏就能实现的。有调查分析(中国大学生学习发展研究和全美大学生学习的数据调查和分析),我国大学课堂的挑战性和美国高校相比还是有差距的,高校还存在一些内容陈旧、轻松易过的“水课”,有人说,现在是“玩命的中学、快乐的大学”,这种现象应该扭转青春是用来奋斗的,对中小學生要有效“减负”,对大学生要合理“增负”,提升大学生的学业挑战度,合理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扩大课程的可选择性,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和专业志趣,真正把“水课”变成有深度、有难度、有挑战度的“金课”。对大学生既要有激励也要有约束,要改变考试评价方式,严格过程考评,通过鼓励学生选学辅修专业、参加行业考试等,让学生把更多的时间花在读书上,实现更加有效的学习。要严把出口关,改变学生轻轻松松就能毕业的情况,真正把内涵建设,质量提升体现在每一个学生的学习成果上。

**回归本分,就是教师要潜心教书育人。**教师的天职就是教书育人,教授就得教书授课,离开了教书授课就不是教授。必须明确,高校教师不管名气多大,荣誉多高,老师是第一身份,教书是第一工作,上课是第一责任、要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高校教师要做到“德高”,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做到“学高”,下苦功夫,求真学问,以扎实学识支撑高水平教学;做到“艺高”,提升教学艺术,善于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升改造学习、改造课堂的能力。说到底,回归本分,就是要按照总书记对教师提出的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方法技术娴熟的要求,让教师潜心教书育人,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教师评价**问题。一些学校在评价教师时,唯学历、唯职称、唯论文,过度强调教师海外经历、国外期刊论文发表数量等,这样的“指挥棒”不利于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要坚持以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评价的第一标准,把教学质量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多维度考评教学规范、课堂教学效果、教学改革研究等教学实绩,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实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对教学工作的要求要硬一点,教学工作达不到平均水平,就不能晋升职称,真正将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到实处。

**回归初心，就是高等学校要倾心培养建设者和接班人。**不忘初心、方得始终。高等学校的初心就是培养人才，一要成人，二要成才，也就是要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高校要用知识体系教、用价值体系育、用创新体系做。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鲜亮底色”，要抓好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深入实施习近平教育思想“五进”行动，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继续打好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的攻坚战，构建全程全员全方位“三全育人”大格局。要促进专业知识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造就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专业素养和过硬本领，全面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说到底，回归初心，就是要按照总书记对青年学生提出的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的希望和要求，培养又红又专堪当大任的一代新人。

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课程思政、专业思政**的问题。2018年高校师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查结果显示，对大学生思想言行和成长影响最大的第一因素是专业课教师。加强课程思政、专业思政十分重要，要把它提升到中国特色高等教育制度层面来认识。我们要旗帜鲜明，在持续提升思政课质量的基础上，推动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高校要明确所有课程的育人要素和责任，推动每一位专业课老师制定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做到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

**回归梦想，就是高等教育要倾力实现教育报国、教育强国梦。**教育梦是中国梦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要坚定信心，推动高校办学理念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努力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加快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历史证明，当国家处于生死存亡的动荡时期，教育不能救国；当国家处于和平建设的发展时期，教育能够兴国；当国家处于伟大复兴的跃升时期，高等教育可以强国。说到底，回归梦想，就是要积极回应总书记对高等教育的殷切期盼，加快建设高等教育强国，有力支撑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各类高校都要争创一流本科教育**的问题。一流本科是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根基。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在**“双一流建设”中要加强一流本科教育**。“双一流”建设高校并不就一定就有一流本科教育，学科一流并不代表专业一流。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包括学科、教学、教材、管理、思想政治工作五个子体系。人才培养体系是上位的，五个子体系是下位的支持支撑，都要服务于人才培养体系。一流大学建设必须聚焦人才培养，建设一流本科教育；一

流学科建设必须反哺人才培养,建设一流专业。同时,应用型高校也要加强一流本科教育。建设高等教育强国需要各类人才,我国有一大批应用型高校,要根据办学传统、区位优势、资源条件等,紧跟时代发展,服务地方需求,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总的来说,四个回归是高等教育根本使命的强基固本,是与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同频共振,是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奋进之笔,必须把四个回归作为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基本遵循。对照四个回归,高校要广泛开展教育思想大讨论。首先明确应该干什么?要通过大讨论,思想上再认识、观念上再调整、人才培养再定位,明确学校、院系、教师的根本使命是什么,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是什么,学生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是什么。其次明确应该怎么干?要系统考虑如何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如何建设高水平的学科专业教师队伍、课程教材体系和管理制度。我们要广泛凝聚共识汇聚磅礴合力,聚心聚力到人才培养上,把四个回归的要求真正落实到行动中。

### 三、写好“奋进之笔”,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建设高等教育强国,首先必须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是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前提条件和基本内容。要主动担当、攻坚克难、久久为功,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不断取得突破,努力实现有灵魂的质量提高、有方向的水平提升、有坐标的内涵发展、有特色的双一流建设、有引领的标杆大学。去年,教育部党组对写好“教育奋进之笔”已经做了全面部署,对高等教育打好提升质量、促进公平、体制机制改革这三大攻坚战提出了明确要求。最近一段时间以来,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我们出台了提升思政教育质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规范课堂教学管理等一系列文件,这次会上印发的《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和“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配套文件,提出了做好本科教育工作的具体举措。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结合实际把相关文件的要求落到实处。这里,我再强调几点。

**第一,内涵发展要更深一些。**现在,高等学校的硬件条件有了很大改善,一批高校特别是“双一流”建设高校的硬件水平同世界一流大学比没有太大差别,关键是要在内涵上下大功夫,把握好着力点,建设高水平教学体系。**要着力提升专业建设水平。**适应新时代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建设面向未来、适应需求、引领发展、理念先进、保障有力的一流专业。调整优化专业结构,用好增量,建好新专业;盘活存量,升级优

化原有专业。专业建设好了,人才培养的“四梁八柱”就立起来了。**要着力推进课程内容更新。**及时调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的课程体系,建设综合性、问题导向、学科交叉的新型课程群,将学科研究新进展、实践发展新经验、社会需求新变化及时纳入教材,不能再用过时的知识培养明天的毕业生。**要着力推动课堂革命。**我们要改革传统的教与学形态,高校教师要把育人水平高超、现代技术方法娴熟作为自我素质要求的一把标尺,广泛开展探究式、个性化、参与式教学,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把沉默单向的课堂变成碰撞思想、启迪智慧的互动场所,让学生主动地“坐到前排来、把头抬起来、提出问题来”。**要着力建好质量文化。**大学要自觉地建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要将质量标准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唤起每个主体的质量意识、质量责任,将质量要求内化为大学的共同价值和自觉行为,逐步形成以学校为主体,教育行政部门为主导,行业部门、学术组织和社会机构共同参与的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质量保障制度体系。

**第二,领跑发展要更快一些。**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正在引发世界格局的深刻调整,重塑国家竞争力在全球的位置,重构人们的生活、学习和思维方式。要把握好战略机遇,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对新时代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在一些领域大胆改革、加快发展,形成领跑示范效应,取得全局性改革成果。**要加强新工科建设。**工程科技是推动人类进步的发动机,是产业革命、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有力杠杆。关键核心技术是要不来的、买不来的、讨不来的。要加快培养适应和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卓越工程科技人才,发展新兴工科专业、改造升级传统工科专业,前瞻布局未来战略必争领域人才培养,提升国家硬实力。**要加强医学教育创新发展。**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医学教育要树立大健康理念,加快培养具有仁心仁术的卓越医学人才,实现从治疗为主到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的全覆盖。要大力推进医学与理工文等学科交叉融合,为精准医学、转化医学、智能医学等新兴医学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深入推进医教协同,由教育部与卫健委和有关地方政府共建一批高水平医学院和附属医院,服务健康中国建设。**要加强农林教育创新发展。**青山就是美丽,蓝天就是幸福,山水林田湖草都是人类命运共同体。高等农林教育要肩负起服务乡村振兴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历史使命,用现代生物技术、信息技术、工程技术等现代科学技术改造现有涉农专业。适应现代农业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加快布局涉农新专业,助力打造天蓝水净、食品安全、生活恬静的美丽中国。**要加强文科教育创新发展。**要不断深化马克思主义学习和研究,充分发挥马

克思主义在文科教育中的领航和指导作用,培育新时代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培养新时代的哲学社会科学家,形成哲学社会科学的中国学派。加快德法兼修的法治人才培养,加快全媒化复合型新闻传播人才培养,加强文、史、哲、经济学创新人才培养。**要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紧密结合,全方位深层次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造就源源不断、敢闯会创的青春力量。创新人才培养,要推进科教融合,让学生尽早参与和融入科研,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加大各级科研基地向本科生开放力度,提高学生科研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要努力建设一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标杆大学,**成为政治标杆、办学标杆、育人标杆、队伍标杆,发挥好排头兵、领头雁的作用,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转化为办好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自信。特别是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标准,树立一批这样的标杆,让广大高校学有榜样、赶有目标。“双一流”建设高校要争当立德树人的标杆,在人才培养方面走在前列、干出成效、做好示范。

**第三,公平发展要更实一些。**近年来,国家采取了一系列促进教育公平的政策措施,推进了高等教育区域协调发展,但发展仍然不平衡,必须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上继续推进。当前的重点是要补齐区域短板,深刻认识中西部地区高等教育对整个国家发展布局的战略意义,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升级版”,统筹谋划中西部高校综合实力提升工程、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双一流”建设、“部省合建”、省部共建、对口支援西部高校计划等工作形成合力,助力中西部地区加快现代化进程。充分发挥高等教育集群发展的“集聚-溢出效应”,以成都、西安、兰州和重庆、成都、西安这两个西三角为战略支点,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导向,以区域内高水平大学为发展龙头,引领带动推进西北地区和西南高等教育集群整体发展,真正让中西部高等教育产生“自我造血能力”。中西部高校也要眼睛向内,练好内功,激发内在动力、发挥区域优势、办出特色办出水平,要有“栽好梧桐树,引得凤凰来”的自信和吸引力。

**第四,变轨超车要更坚定一点。**“互联网+”催生了一种新的教育生产力,打破了传统教育的时空界限和学校围墙,引发了教育教学模式的革命性变化。“互联网+教育”正在成为世界各国争夺下一轮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主导权、话语权的重要阵地和焦点领域,在这方面我国与世界高等教育强国在起步阶段就站在同一条起跑线上。只要我们积极主动作为,就能赢得未来,这一点要坚定信心(我国已建成10多个慕课共享平

台,上线慕课 5000 多门,超 7000 万人次大学生和社会学习者选学)。要持续保持中国慕课的国际先进水平,制定慕课标准体系,打造更多精品慕课。**要推动优质资源开放共享**,加大慕课平台开放力度,建立慕课学分认定制度,推动教师用好慕课和各种数字化资源,着力破解区域之间、校际之间优质教学资源不平衡的突出问题。尤其是要大力推动慕课在中西部高校的推广使用,让中西部高校学生当地就能享受到名师、名课,迅速大幅提升中西部高校教学水平。**要重塑教育教学形态**。高校要将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入教育教学,打造智慧学习环境,探索实施智能化的精准教育,提升教学效果,培养学生智能时代核心竞争力。我们要紧紧抓住信息技术变革带来的历史性机遇,加快提高我国高校人才培养的整体水平,推动实现高等教育质量的“变轨超车”。

**第五,创新发展要更紧迫一些。**总书记在不久前召开的两院院士大会上指出:创新决胜未来,改革关乎国运。对于高等教育发展来讲,改革是第一动力,创新是第一引擎,要成就伟大的教育,教育创新就一刻也不能停顿。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高等教育在近七十年发展历程中,也经历了三次比较大的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是 50 年代高等教育的院系调整,初步建立起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制度体系。第二个阶段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等教育不断学习、改革开放、跨越式发展,建成了高等教育大国,形成了比较完备的人才培养体系(1978-2017 年,高等教育在校生规模从 86.7 万-3779 万,40 年增长了 43 倍)第三个阶段就是进入新时代,我们全面开启了建设高等教育强国新征程,这是一个从学习跟随到开拓创新的历史发展新阶段。

当前,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已进入深水区,某些领域也开始进入无人区,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以模仿复制,需要有早路不通走水路、水路不通走山路、山路不通开新路的敢为天下先的勇气,不断推动高等教育的思想创新、理念创新、方法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中国要强盛、要复兴,要成为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首先必须成为世界主要高等教育中心和创新人才培养高地。在这样的历史进程中,我们的教育创新要更坚定一点,要更自信地在世界舞台、国际坐标和全球格局中去谋划发展,参与竞争和治理,创建中国理念、中国标准、中国方法和中国模式,建设世界高等教育新高地。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世界发达国家高等教育创新脚步也从未停止,都在奋力奔跑、极速前进,如果我们仍然四平八稳、按部就班、循规蹈矩,不仅无法实现超越,还有可能进一步拉大我们的差距。我们要想在新一轮快节奏、高频率、大变革的全球竞争中抢占制高点,就必须有强烈的危机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以更大

的勇气、更大的魄力、更大的智慧探索高等教育的新理念、新标准、新技术、新模式、新文化,推动高等教育创新发展。

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办好一流本科教育,需要各方面共同努力。各级教育部门要紧紧围绕人才培养这个根本任务,发挥好“战略指挥部”的职能,加强综合协调,政策引导,汇聚各方力量,努力成为人才培养的服务中心、思想中心、组织中心和指挥中心。高校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发挥好“一线指挥员”的担当和权责,把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的基础地位,从嘴上落到脚下,带头抓、带头干、带头改。广大教师要发挥好“战斗员”的关键作用,投入足够的精力、投入足够的时间,潜心教书育人、花大力气下大功夫培养好德才兼备的时代新人。同时,也恳请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积极担当人才培养的“智囊团”和“补给站”,汇聚起提高人才培养水平的磅礴力量。让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加快建设一流本科教育,为实现高等教育强国奋斗目标,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3) 习近平谈教育发展：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

发稿时间：2018-09-10 09:33:00 来源： 人民网-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育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强调发展教育的重要意义，为教育强国的建设指明了方向。

如何发展教育、建设教育强国？

#### 1. 教育决定着人类的今天，也决定着人类的未来

教育决定着人类的今天，也决定着人类的未来。人类社会需要通过教育不断培养社会需要的人才，需要通过教育来传授已知、更新旧知、开掘新知、探索未知，从而使人们能够更好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更好创造人类的美好未来。

——2013年4月，致清华大学苏世民学者项目启动仪式的贺信中强调

#### 2. 中国将坚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

中国将坚定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不断扩大投入，努力发展全民教育、终身教育，建设学习型社会，努力让每个孩子享有受教育的机会，努力让十三亿人民享有更好更公平的教育，获得发展自身、奉献社会、造福人民的能力。

——2013年9月25日，在联合国“教育第一”全球倡议行动一周年纪念活动上发表的视频贺词中强调

#### 3. 要牢牢把握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各层次各类型职业教育模式

要牢牢把握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各层次各类型职业教育模式，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引导社会各界特别是行业企业积极支持职业教育，努力建设中国特色职业教育体系。

——2014年6月，就加快发展职业教育作出重要指示

#### **4. 教育投入要向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倾斜**

教育投入要向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倾斜，加快民族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和寄宿制学校建设，实行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办好民族地区高等教育，搞好双语教育。

——2014年9月28日至29日，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暨国务院第六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 **5. 要旗帜鲜明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品德教育，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基础教育是立德树人的事业，要旗帜鲜明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品德教育，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学生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基础教育是提高民族素质的奠基工程，要遵循青少年成长特点和规律，扎实做好基础的文章。基础教育要树立强烈的人才观，大力推进素质教育，鼓励学校办出特色，鼓励教师教出风格。

——2016年9月9日，在北京市八一学校考察时发表重要讲话

#### **6. 要加强对基础教育的支持力度，办好学前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

要加强对基础教育的支持力度，办好学前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特别是要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远地区、贫困地区基础教育的投入力度，保障贫困地区办学经费，健全家庭困难学生资助体系。要推进教育精准脱贫，重点帮助贫困人口子女接受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让每一个孩子都对自己有信心、对未来有希望。

——2016年9月9日，在北京市八一学校考察时发表重要讲话

#### **7. 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017年10月18日，在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强调

## **8. 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

古人说：“师者，人之模范也。”在学生眼里，老师是“吐辞为经、举足为法”，一言一行都给学生以极大影响。教师思想政治状况具有很强的示范性。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让教师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2018年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强调

## **9.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高等教育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今天，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高等教育的需要，对科学知识和优秀人才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我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当前，我国高等教育办学规模和年毕业人数已居世界首位，但规模扩张并不意味着质量和效益增长，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是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必由之路。

——2018年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强调

## **10. 我们的教育要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我们的教育要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前不久，我在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向全体代表讲过：“中国人民的特质、禀赋不仅铸就了绵延几千年发展至今的中华文明，而且深刻影响着当代中国发展进步，深刻影响着当代中国人的精神世界。”我讲到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这种伟大精神是一代一代中华儿女创造和积淀出来的，也需要一代一代传承下去。

——2018年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强调

## (二) 全国教育大会、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专题



# (1) 习近平出席全国教育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2018-09-10 19:27

来源： 新华社

**习近平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热烈祝贺和诚挚问候**

**李克强讲话 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出席**

新华社北京9月10日电（记者 吴晶、胡浩）全国教育大会10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基本国情，遵循教育规律，坚持改革创新，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工作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9月10日是我国第三十四个教师节，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热烈祝贺和诚挚问候。他强调，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承载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全党全社会要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努力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让广大教师享有应有的社会声望，在教书育人岗位上为党和人民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李克强在会上讲话。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出席会议。**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九大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作出了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的重大部署。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德政工程，对提

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增强中华民族创新创造活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

**习近平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教育改革，加快补齐教育短板，教育事业中国特色更加鲜明，教育现代化加速推进，教育方面人民群众获得感明显增强，我国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加快提升，13亿多中国人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全面提升。

**习近平指出**，在实践中，我们就教育改革发展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坚持深化教育改革创新，坚持把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为教育的重要使命，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这是我们对我国教育事业规律性认识的深化，来之不易，要始终坚持并不断丰富发展。

**习近平强调**，新时代新形势，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对教育和学习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抓住机遇、超前布局，以更高远的历史站位、更宽广的国际视野、更深邃的战略眼光，对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作出总体部署和战略设计，坚持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先手棋，不断使教育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

**习近平指出**，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的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这是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方向目标。

**习近平强调**，要在坚定理想信念上下功夫，教育引导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增强学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立志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要在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上下功夫，让爱国主义精神在学生心中牢牢扎根，教育引导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要在加强品德修养上下

功夫，教育引导学生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踏踏实实修好品德，成为有大爱大德大情怀的人。要在增长知识见识上下功夫，教育引导学生在珍惜学习时光，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识，丰富学识，沿着求真理、悟道理、明事理的方向前进。要在培养奋斗精神上下功夫，教育引导学生在树立高远志向，历练敢于担当、不懈奋斗的精神，具有勇于奋斗的精神状态、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做到刚健有为、自强不息。要在增强综合素质上下功夫，教育引导学生在培养综合能力，培养创新思维。要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开齐开足体育课，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要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要在学生中弘扬劳动精神，教育引导学生在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道理，长大后能够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

**习近平指出**，要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要围绕这个目标来设计，教师要围绕这个目标来教，学生要围绕这个目标来学。凡是不利于实现这个目标的做法都要坚决改过来。

**习近平强调**，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对教师队伍建设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也对全党全社会尊师重教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人民教师无上光荣，每个教师都要珍惜这份光荣，爱惜这份职业，严格要求自己，不断完善自己。做老师就要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随着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育投入要更多向教师倾斜，不断提高教师待遇，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对教师队伍中存在的问题，要坚决依法依纪予以严惩。

**习近平指出**，要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要深化办学体制和教育管理改革，充分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的生机活力。要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调整优化高校区域布局、学科结构、专业设置，建立健全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积极投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重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要扩大教育开放，同世界一流资源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

**习近平强调**，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的党组织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各级党委要把教育改革发展纳入议事日程，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熟悉教育、关心教育、研究教育。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要把抓好学校党建工作作为办学治校的基本功，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各方面。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各级党委、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党组织都必须紧紧抓在手上。要精心培养和组织一支会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政工队伍，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在日常、做到个人。

**习近平指出**，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家庭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要给孩子讲好“人生第一课”，帮助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教育、妇联等部门要统筹协调社会资源支持服务家庭教育。全社会要担负起青少年成长成才的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为学校办学安全托底，解决学校后顾之忧，维护老师和学校应有的尊严，保护学生生命安全。

**李克强在讲话中指出**，要认真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把握教育事业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上优先安排教育、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从规模增长向质量提升转变，促进区域、城乡和各级各类教育均衡发展，以教育现代化支撑国家现代化。要着力补上短板，夯实义务教育这个根基，强化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控辍保学工作，完善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着力改善乡村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注重运用信息化手段使乡村获得更多优质教育资源，在提速降费、网络建设方面给予特别照顾。把更多教育投入用到加强乡村师资队伍建设上，不折不扣落实现行的补助、奖励和各类保障政策，对符合条件的非在编教师要加快入编、同工同酬。前瞻规划布局城镇学校建设，增强容纳能力，加快实现随迁子女入学待遇同城化。同时，要重视发展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和民族教育、特殊教育、继续教育等各类教育。

**李克强强调**，要增强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培养更多适应高质量发展的各类人才。优化高校区域布局、学科结构、专业设置，坚持以教学为中心，突出创新意

识和实践能力，培养更多创新人才、高素质人才。更加重视、充分发挥高校在强化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中的重要作用。大力办好职业院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的社会地位和待遇。

**李克强要求**，要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充分释放教育事业发展生机活力。尊重教育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学校办学主体作用，大幅减少各类检查、评估、评价，加强对办学方向、标准、质量的规范引导，为学校潜心治校办学创造良好环境。积极鼓励社会力量依法兴办教育。鼓励各级各类学校与时俱进创新教育理念和人才培养模式，发展“互联网+教育”，完善吸引优秀人才从事教育的体制机制，提升教师社会地位，让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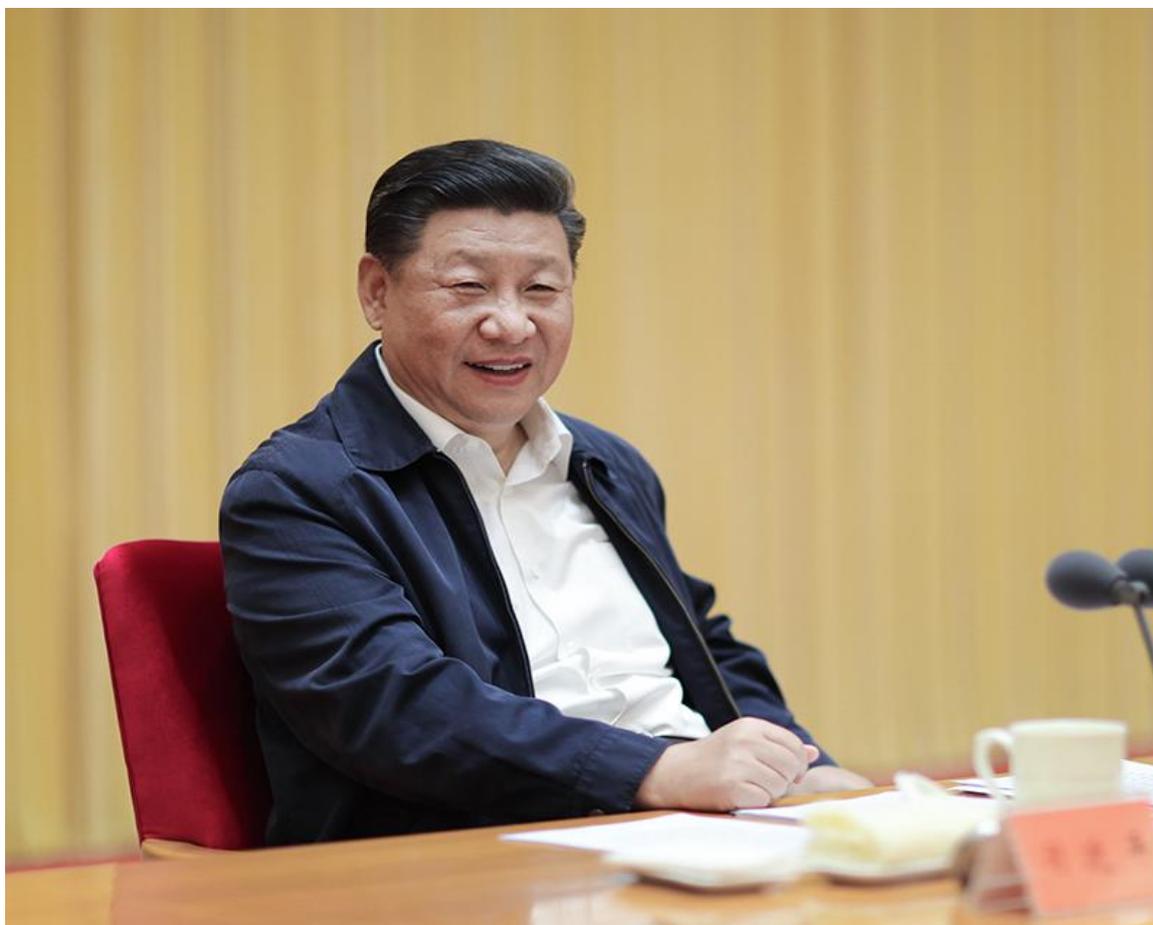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同志，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有关领导同志出席大会。

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军队有关单位，部分高校负责同志参加大会。

## (2) 习近平出席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2018-08-22 20:30 来源： 新华社

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强调  
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  
更好完成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使命任务  
王沪宁主持



新华社北京8月22日电（记者 张晓松、黄小希）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21日至22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完成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使命任务，必须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在基础性、战略性工作上下功夫，在关键处、要害处下功夫，在工作质量和水平上下功夫，推动宣传思想工作不断强起来，促进全体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为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更大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王沪宁主持会议。**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把宣传思想工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实施一系列重大举措。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宣传思想战线积极作为、开拓进取，党的理论创新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广泛弘扬，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文化自信得到彰显，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大幅提升，全党全社会思想上的团结统一更加巩固。实践证明，党中央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决策部署是完全正确的，宣传思想战线广大干部是完全值得信赖的。

习近平强调，在实践中，我们不断深化对宣传思想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这就是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坚持思想工作“两个巩固”的根本任务，坚持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坚持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坚持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坚持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这些重要思想，是做好宣传思想工作的根本遵循，必须长期坚持、不断发展。

习近平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必须把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中心环节。当前，我国发展形势总的很好，我们党要团结带领人民实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战略目标，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更加需要坚定信心、鼓舞斗志，更加需要同心同德、团结奋斗。我们必须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奋斗目标，既解决实际问题又解决思想问题，更好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我们必须既积极主动阐释好中国道路、中国特色，又有效维护我国政治安全和文化安全。我们必须坚持以立为本、立破并举，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凝聚力和引领力。我们必须科学认识网络传播规律，提高用网治网水平，使互联网这个最大变量变成事业发展的最大增量。

**习近平强调**，做好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必须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举旗帜，就是要高举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旗帜，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推动工作，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深入人心、落地生根。聚民心，就是要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把全党全国人民士气鼓舞起来、精神振奋起来，朝着党中央确定的宏伟目标团结一心向前进。育新人，就是要坚持立德树人、以文化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培养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兴文化，就是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展形象，就是要推进国际传播能力建设，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向世界展现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

**习近平指出**，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全党特别是宣传思想战线必须担负起的一个战略任务。要做好做强马克思主义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要在学懂弄通做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要把坚定“四个自信”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关键，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我国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指导地位，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要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要加强传播手段和话语方式创新，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要扎实抓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更好引导群众、服务群众。要旗帜鲜明坚持真理，立场坚定批驳谬误。要压实压紧各级党委（党组）责任，做到任务落实不马虎、阵地管理不懈怠、责任追究不含糊。

**习近平强调**，宣传思想工作是要做人的工作的，要把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作为重要职责。重中之重是要以坚定的理想信念筑牢精神之基，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自信。要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引导全体人民自觉践行。要抓住青少年价值观形成和确定的关键时期，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要广泛开展先进模范学习宣传活动，

营造崇尚英雄、学习英雄、捍卫英雄、关爱英雄的浓厚氛围。要大力弘扬时代新风，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不断提升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要弘扬新风正气，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习近平指出**，要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把提高质量作为艺术作品的生命线，用心用情用力抒写伟大时代，不断推出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力作，书写中华民族新史诗。要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引导文艺工作者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自觉讲品位、讲格调、讲责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加强道德品质修养，坚决抵制低俗庸俗媚俗，用健康向上的文艺作品和做人处事陶冶情操、启迪心智、引领风尚。要推出更多健康优质的网络文艺作品。要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重心下移、共建共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要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推动各类文化市场主体发展壮大，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模式，以高质量文化供给增强人们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要坚定不移将文化体制改革引向深入，不断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习近平强调**，要不断提升中华文化影响力，把握大势、区分对象、精准施策，主动宣介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动讲好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故事、中国人民奋斗圆梦的故事、中国坚持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故事，让世界更好了解中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文化根脉，其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不仅是我们中国人思想和精神的内核，对解决人类问题也有重要价值。要把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标识提炼出来、展示出来，把优秀传统文化中具有当代价值、世界意义的文化精髓提炼出来、展示出来。要完善国际传播工作格局，创新宣传理念、创新运行机制，汇聚更多资源力量。

**习近平指出**，要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要加强作风建设，坚决纠正“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宣传思想干部要不断掌握新知识、熟悉新领域、开拓

新视野，增强本领能力，加强调查研究，不断增强脚力、眼力、脑力、笔力，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宣传思想工作队伍。

王沪宁在主持会议时表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刻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深刻阐述了新形势下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历史方位和使命任务，深刻回答了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全局性、战略性重大问题，对做好新形势下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作出重大部署。讲话总揽全局、视野高远、内涵丰富、思想精深，是指导新形势下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纲领性文献。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全力以赴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宣传部部长黄坤明在总结讲话中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肩负起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使命任务，锐意改革创新，勇于担当作为，奋力开创宣传思想工作新局面，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人民日报社、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北京市、广东省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

部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出席会议。

中央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中管金融企业、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和高校，军队有关单位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 (3)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发布时间： 2018-08-29    文章出处： 新华社

#### 第一编 总则

##### 第一章 指导思想、原则和适用范围

第一条 为了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严肃党的纪律，纯洁党的组织，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教育党员遵纪守法，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党的纪律建设必须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第三条 党章是最根本的党内法规，是管党治党的总规矩。党的纪律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党组织和党员必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遵守党章，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约束，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第四条 党的纪律处分工作应当坚持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对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把纪律挺在前面，注重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二）党纪面前一律平等。对违犯党纪的党组织和党员必须严肃、公正执行纪律，党内不允许有任何不受纪律约束的党组织和党员。

（三）实事求是。对党组织和党员违犯党纪的行为，应当以事实为依据，以党章、其他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为准绳，准确认定违纪性质，区别不同情况，恰当予以处理。

（四）民主集中制。实施党纪处分，应当按照规定程序经党组织集体讨论决定，不允许任何个人或者少数人擅自决定和批准。上级党组织对违犯党纪的党组织和党员作出的处理决定，下级党组织必须执行。

（五）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处理违犯党纪的党组织和党员，应当实行惩戒与教育相结合，做到宽严相济。

第五条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约谈函询，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违纪处理的大多数；党纪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

第六条 本条例适用于违犯党纪应当受到党纪责任追究的党组织和党员。

## 第二章 违纪与纪律处分

第七条 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党和国家政策，违反社会主义道德，危害党、国家和人民利益的行为，依照规定应当给予纪律处理或者处分的，都必须受到追究。

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

第八条 对党员的纪律处分种类：

- (一) 警告；
- (二) 严重警告；
- (三) 撤销党内职务；
- (四) 留党察看；
- (五) 开除党籍。

第九条 对于违犯党的纪律的党组织，上级党组织应当责令其作出检查或者进行通报批评。对于严重违犯党的纪律、本身又不能纠正的党组织，上一级党的委员会在查明核实后，根据情节严重的程度，可以予以：

- (一) 改组；
- (二) 解散。

第十条 党员受到警告处分一年内、受到严重警告处分一年半内，不得在党内提升职务和向党外组织推荐担任高于其原任职务的党外职务。

第十一条 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是指撤销受处分党员由党内选举或者组织任命的党内职务。对于在党内担任两个以上职务的，党组织在作处分决定时，应当明确是撤销其一切职务还是一个或者几个职务。如果决定撤销其一个职务，必须撤销其担任的最高职务。如果决定撤销其两个以上职务，则必须从其担任的最高职务开始依次撤销。对于在党外组织担任职务的，应当建议党外组织依照规定作出相应处理。

对于应当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但是本人没有担任党内职务的，应当给予其严重警告处分。同时，在党外组织担任职务的，应当建议党外组织撤销其党外职务。

党员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或者依照前款规定受到严重警告处分的，二年内不得在党内担任和向党外组织推荐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

第十二条 留党察看处分，分为留党察看一年、留党察看二年。对于受到留党察看处分一年的党员，期满后仍不符合恢复党员权利条件的，应当延长一年留党察看期限。留党察看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二年。

党员受留党察看处分期间，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留党察看期间，确有悔改表现的，期满后恢复其党员权利；坚持不改或者又发现其他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违纪行为的，应当开除党籍。

党员受到留党察看处分，其党内职务自然撤销。对于担任党外职务的，应当建议党外组织撤销其党外职务。受到留党察看处分的党员，恢复党员权利后二年内，不得在党内担任和向党外组织推荐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职务。

第十三条 党员受到开除党籍处分，五年内不得重新入党，也不得推荐担任与其原任职务相当或者高于其原任职务的党外职务。另有规定不准重新入党的，依照规定。

第十四条 党的各级代表大会的代表受到留党察看以上（含留党察看）处分的，党组织应当终止其代表资格。

第十五条 对于受到改组处理的党组织领导机构成员，除应当受到撤销党内职务以上（含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的外，均自然免职。

第十六条 对于受到解散处理的党组织中的党员，应当逐个审查。其中，符合党员条件的，应当重新登记，并参加新的组织过党的生活；不符合党员条件的，应当对其进行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予以劝退或者除名；有违纪行为的，依照规定予以追究。

### 第三章 纪律处分运用规则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分：

（一）主动交代本人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问题的；

（二）在组织核实、立案审查过程中，能够配合核实审查工作，如实说明本人违纪违法事实的；

（三）检举同案人或者其他人员应当受到党纪处分或者法律追究的问题，经查证属实的；

（四）主动挽回损失、消除不良影响或者有效阻止危害结果发生的；

（五）主动上交违纪所得的；

（六）有其他立功表现的。

第十八条 根据案件的特殊情况，由中央纪委决定或者经省（部）级纪委（不含副省级市纪委）决定并呈报中央纪委批准，对违纪党员也可以在本条例规定的处分幅度以外减轻处分。

第十九条 对于党员违犯党纪应当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但是具有本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或者本条例分则中另有规定的，可以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或者组织处理，免于党纪处分。对违纪党员免于处分，应当作出书面结论。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一）强迫、唆使他人违纪的；

（二）拒不上交或者退赔违纪所得的；

(三) 违纪受处分后又因故意违纪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

(四) 违纪受到党纪处分后，又被发现其受处分前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

(五) 本条例另有规定的。

**第二十一条** 从轻处分，是指在本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内，给予较轻的处分。

从重处分，是指在本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内，给予较重的处分。

**第二十二条** 减轻处分，是指在本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外，减轻一档给予处分。

加重处分，是指在本条例规定的违纪行为应当受到的处分幅度以外，加重一档给予处分。

本条例规定的只有开除党籍处分一个档次的违纪行为，不适用第一款减轻处分的规定。

**第二十三条** 一人有本条例规定的两种以上（含两种）应当受到党纪处分的违纪行为，应当合并处理，按其数种违纪行为中应当受到的最高处分加重一档给予处分；其中一种违纪行为应当受到开除党籍处分的，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二十四条** 一个违纪行为同时触犯本条例两个以上（含两个）条款的，依照处分较重的条款定性处理。

一个条款规定的违纪构成要件全部包含在另一个条款规定的违纪构成要件中，特别规定与一般规定不一致的，适用特别规定。

**第二十五条** 二人以上（含二人）共同故意违纪的，对为首者，从重处分，本条例另有规定的除外；对其他成员，按照其在共同违纪中所起的作用和应负的责任，分别给予处分。

对于经济方面共同违纪的，按照个人所得数额及其所起作用，分别给予处分。对违纪集团的首要分子，按照集团违纪的总数额处分；对其他共同违纪的为首者，情节严重的，按照共同违纪的总数额处分。

教唆他人违纪的，应当按照其在共同违纪中所起的作用追究党纪责任。

**第二十六条** 党组织领导机构集体作出违犯党纪的决定或者实施其他违犯党纪的行为，对具有共同故意的成员，按共同违纪处理；对过失违纪的成员，按照各自在集体违纪中所起的作用和应负的责任分别给予处分。

#### **第四章 对违法犯罪党员的纪律处分**

**第二十七条** 党组织在纪律审查中发现党员有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浪费国家资财等违反法律涉嫌犯罪行为的，应当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二十八条 党组织在纪律审查中发现党员有刑法规定的行为，虽不构成犯罪但须追究党纪责任的，或者有其他违法行为，损害党、国家和人民利益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党籍处分。

第二十九条 党组织在纪律审查中发现党员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犯罪的，原则上先作出党纪处分决定，并按照规定给予政务处分后，再移送有关国家机关依法处理。

第三十条 党员被依法留置、逮捕的，党组织应当按照管理权限中止其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等党员权利。根据监察机关、司法机关处理结果，可以恢复其党员权利的，应当及时予以恢复。

第三十一条 党员犯罪情节轻微，人民检察院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的，或者人民法院依法作出有罪判决并免于刑事处罚的，应当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党员犯罪，被单处罚金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三十二条 党员犯罪，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因故意犯罪被依法判处刑法规定的主刑（含宣告缓刑）的；
- （二）被单处或者附加剥夺政治权利的；
- （三）因过失犯罪，被依法判处三年以上（不含三年）有期徒刑的。

因过失犯罪被判处三年以下（含三年）有期徒刑或者被判处管制、拘役的，一般应当开除党籍。对于个别可以不开除党籍的，应当对照处分党员批准权限的规定，报请再上一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三条 党员依法受到刑事责任追究的，党组织应当根据司法机关的生效判决、裁定、决定及其认定的事实、性质和情节，依照本条例规定给予党纪处分，是公职人员的由监察机关给予相应政务处分。

党员依法受到政务处分、行政处罚，应当追究党纪责任的，党组织可以根据生效的政务处分、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性质和情节，经核实后依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或者组织处理。

党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的规章制度受到其他纪律处分，应当追究党纪责任的，党组织在对有关方面认定的事实、性质和情节进行核实后，依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或者组织处理。

党组织作出党纪处分或者组织处理决定后，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等依法改变原生效判决、裁定、决定等，对原党纪处分或者组织处理决定产生影响的，党组织应当根据改变后的生效判决、裁定、决定等重新作出相应处理。

## 第五章 其他规定

第三十四条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可以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党组织应当对其批评教育或者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第三十五条 对违纪后下落不明的党员，应当区别情况作出处理：

(一) 对有严重违纪行为，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的，党组织应当作出决定，开除其党籍；

(二) 除前项规定的情况外，下落不明时间超过六个月的，党组织应当按照党章规定对其予以除名。

第三十六条 违纪党员在党组织作出处分决定前死亡，或者在死亡之后发现其曾有严重违纪行为，对于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的，开除其党籍；对于应当给予留党察看以下（含留党察看）处分的，作出违犯党纪的书面结论和相应处理。

第三十七条 违纪行为有关责任人员的区分：

(一) 直接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自己的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起决定性作用的党员或者党员领导干部。

(二) 主要领导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对直接主管的工作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负直接领导责任的党员领导干部。

(三) 重要领导责任者，是指在其职责范围内，对应管的工作或者参与决定的工作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对造成的损失或者后果负次要领导责任的党员领导干部。

本条例所称领导责任者，包括主要领导责任者和重要领导责任者。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所称主动交代，是指涉嫌违纪的党员在组织初核前向有关组织交代自己的问题，或者在初核和立案审查其问题期间交代组织未掌握的问题。

第三十九条 计算经济损失主要计算直接经济损失。直接经济损失，是指与违纪行为有直接因果关系而造成财产损失的 actual 价值。

第四十条 对于违纪行为所获得的经济利益，应当收缴或者责令退赔。

对于违纪行为所获得的职务、职称、学历、学位、奖励、资格等其他利益，应当由承办案件的纪检机关或者由其上级纪检机关建议有关组织、部门、单位按照规定予以纠正。

对于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规定处理的党员，经调查确属其实施违纪行为获得的利益，依照本条规定处理。

第四十一条 党纪处分决定作出后，应当在一个月内向受处分党员所在党的基层组织中的全体党员及其本人宣布，是领导班子成员的还应当向所在党组织领导班子宣布，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组织关系将处分决定材料归入受处分者档案；对于受到撤销党内职务以上（含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的，还应当在一个月内向受处分者所在党组织、工资、工作及其他有关待遇等相应变更手续；涉及撤销或者调整其党外职务的，应当建议党外组织及时撤销或者调整其党外职务。特殊情况下，经作出或者批准作出处分决定的组织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办理期限。办理期限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四十二条 执行党纪处分决定的机关或者受处分党员所在单位，应当在六个月内将处分决定的执行情况向作出或者批准处分决定的机关报告。

党员对所受党纪处分不服的，可以依照党章及有关规定提出申诉。

第四十三条 本条例总则适用于有党纪处分规定的其他党内法规，但是中共中央发布或者批准发布的其他党内法规有特别规定的除外。

## 第二编 分则

### 第六章 对违反政治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四十四条 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不同党中央保持一致且有实际言论、行为或者造成不良后果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四十五条 通过网络、广播、电视、报刊、传单、书籍等，或者利用讲座、论坛、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公开发表坚持资产阶级自由化立场、反对四项基本原则，反对党的改革开放决策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发布、播出、刊登、出版前款所列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四十六条 通过网络、广播、电视、报刊、传单、书籍等，或者利用讲座、论坛、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公开发表违背四项基本原则，违背、歪曲党的改革开放决策，或者其他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的；

（二）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破坏党的集中统一的；

（三）丑化党和国家形象，或者诋毁、诬蔑党和国家领导人、英雄模范，或者歪曲党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人民军队历史的。

发布、播出、刊登、出版前款所列内容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四十七条 制作、贩卖、传播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所列内容之一的书刊、音像制品、电子读物、网络音视频资料等，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私自携带、寄递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所列内容之一的书刊、音像制品、电子读物等入出境，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四十八条 在党内组织秘密集团或者组织其他分裂党的活动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参加秘密集团或者参加其他分裂党的活动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四十九条 在党内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拉帮结派、培植个人势力等非组织活动，或者通过搞利益交换、为自己营造声势等活动捞取政治资本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导致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政治生态恶化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条 党员领导干部在本人主政的地方或者分管的部门自行其是，搞山头主义，拒不执行党中央确定的大政方针，甚至背着党中央另搞一套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坚决，打折扣、搞变通，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一条 对党不忠诚不老实，表里不一，阳奉阴违，欺上瞒下，搞两面派，做两面人，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二条 制造、散布、传播政治谣言，破坏党的团结统一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政治品行恶劣，匿名诬告，有意陷害或者制造其他谣言，造成损害或者不良影响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五十三条 擅自对应当由党中央决定的重大政策问题作出决定、对外发表主张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四条 不按照有关规定向组织请示、报告重大事项，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五十五条 干扰巡视巡察工作或者不落实巡视巡察整改要求，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六条 对抗组织审查，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 串供或者伪造、销毁、转移、隐匿证据的；
- (二) 阻止他人揭发检举、提供证据材料的；
- (三) 包庇同案人员的；
- (四) 向组织提供虚假情况，掩盖事实的；
- (五) 有其他对抗组织审查行为的。

第五十七条 组织、参加反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或者重大方针政策的集会、游行、示威等活动的，或者以组织讲座、论坛、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反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或者重大方针政策，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或者以提供信息、资料、财物、场地等方式支持上述活动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被裹挟参加，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未经组织批准参加其他集会、游行、示威等活动，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八条 组织、参加旨在反对党的领导、反对社会主义制度或者敌视政府等组织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五十九条 组织、参加会道门或者邪教组织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的参加人员，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第六十条 从事、参与挑拨破坏民族关系制造事端或者参加民族分裂活动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被裹挟参加，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有其他违反党和国家民族政策的行为，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六十一条 组织、利用宗教活动反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破坏民族团结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被裹挟参加，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有其他违反党和国家宗教政策的行为，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六十二条 对信仰宗教的党员，应当加强思想教育，经党组织帮助教育仍没有转变的，应当劝其退党；劝而不退的，予以除名；参与利用宗教搞煽动活动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六十三条 组织迷信活动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参加迷信活动，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的参加人员，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第六十四条 组织、利用宗族势力对抗党和政府，妨碍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决策部署的实施，或者破坏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对策划者、组织者和骨干分子，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其他参加人员，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对不明真相被裹挟参加，经批评教育后确有悔改表现的，可以免于处分或者不予处分。

第六十五条 在国（境）外、外国驻华使（领）馆申请政治避难，或者违纪后逃往国（境）外、外国驻华使（领）馆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在国（境）外公开发表反对党和政府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故意为上述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六十六条 在涉外活动中，其言行在政治上造成恶劣影响，损害党和国家尊严、利益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六十七条 不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或者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不力，给党组织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六十八条 党员领导干部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错误思想和行为不报告、不抵制、不斗争，放任不管，搞无原则一团和气，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六十九条 违反党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等党的规矩，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第七章 对违反组织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七十条 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一）拒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党组织作出的重大决定的；

（二）违反议事规则，个人或者少数人决定重大问题的；

（三）故意规避集体决策，决定重大事项、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和巨额资金使用的；

（四）借集体决策名义集体违规的。

第七十一条 下级党组织拒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上级党组织决定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七十二条 拒不执行党组织的分配、调动、交流等决定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在特殊时期或者紧急状况下，拒不执行党组织决定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七十三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

（一）违反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隐瞒不报的；

（二）在组织进行谈话、函询时，不如实向组织说明问题的；

（三）不按要求报告或者不如实报告个人去向的；

（四）不如实填报个人档案资料的。

篡改、伪造个人档案资料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隐瞒入党前严重错误的，一般应当予以除名；对入党后表现尚好的，给予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七十四条 党员领导干部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七十五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在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组织考察和党内选举中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的；

（二）在法律规定的投票、选举活动中违背组织原则搞非组织活动，组织、怂恿、诱使他人投票、表决的；

（三）在选举中进行其他违反党章、其他党内法规和有关章程活动的。

搞有组织的拉票贿选，或者用公款拉票贿选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第七十六条 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有任人唯亲、排斥异己、封官许愿、说情干预、跑官要官、突击提拔或者调整干部等违反干部选拔任用规定行为，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用人失察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七十七条 在干部、职工的录用、考核、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和征兵、安置复转军人等工作中，隐瞒、歪曲事实真相，或者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违反有关规定为本人或者其他人员谋取利益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弄虚作假，骗取职务、职级、职称、待遇、资格、学历、学位、荣誉或者其他利益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七十八条 侵犯党员的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以强迫、威胁、欺骗、拉拢等手段，妨害党员自主行使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七十九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对批评、检举、控告进行阻挠、压制，或者将批评、检举、控告材料私自扣压、销毁，或者故意将其泄露给他人的；

（二）对党员的申辩、辩护、作证等进行压制，造成不良后果的；

（三）压制党员申诉，造成不良后果的，或者不按照有关规定处理党员申诉的；

（四）有其他侵犯党员权利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

对批评人、检举人、控告人、证人及其他人员打击报复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党组织有上述行为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依照第一款规定处理。

第八十条 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规定，采取弄虚作假或者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或者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违反有关规定程序发展党员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八十一条 违反有关规定取得外国国籍或者获取国（境）外永久居留资格、长期居留许可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八十二条 违反有关规定办理因私出国（境）证件、前往港澳通行证，或者未经批准出入国（边）境，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处分。

第八十三条 驻外机构或者临时出国（境）团（组）中的党员擅自脱离组织，或者从事外事、机要、军事等工作的党员违反有关规定同国（境）外机构、人员联系和交往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八十四条 驻外机构或者临时出国（境）团（组）中的党员，脱离组织出走时间不满六个月又自动回归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脱离组织出走时间超过六个月的，按照自行脱党处理，党内予以除名。

故意为他人脱离组织出走提供方便条件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 第八章 对违反廉洁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八十五条 党员干部必须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清正廉洁，反对任何滥用职权、谋求私利的行为。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他人谋取利益，本人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收受对方财物，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八十六条 相互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对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搞权权交易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八十七条 纵容、默许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和其他特定关系人利用党员干部本人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谋取私利，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党员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实际工作而获取薪酬或者虽实际工作但领取明显超出同职级标准薪酬，党员干部知情未予纠正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八十八条 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收受其他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财物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八十九条 向从事公务的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赠送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九十条 借用管理和服务对象的钱款、住房、车辆等，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通过民间借贷等金融活动获取大额回报，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九十一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借机敛财或者有其他侵犯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直至开除党籍。

第九十二条 接受、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九十三条 违反有关规定取得、持有、实际使用运动健身卡、会所和俱乐部会员卡、高尔夫球卡等各种消费卡，或者违反有关规定出入私人会所，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九十四条 违反有关规定从事营利活动，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 经商办企业的；
- (二) 拥有非上市公司（企业）的股份或者证券的；
- (三) 买卖股票或者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
- (四) 从事有偿中介活动的；
- (五) 在国（境）外注册公司或者投资入股的；
- (六) 有其他违反有关规定从事营利活动的。

利用参与企业重组改制、定向增发、兼并投资、土地使用权出让等决策、审批过程中掌握的信息买卖股票，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通过购买信托产品、基金等方式非正常获利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违反有关规定在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中兼职，或者经批准兼职但获取薪酬、奖金、津贴等额外利益的，依照第一款规定处理。

第九十五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在审批监管、资源开发、金融信贷、大宗采购、土地使用权出让、房地产开发、工程招投标以及公共财政支出等方面谋取利益，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吸收存款、推销金融产品等提供帮助谋取利益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九十六条 党员领导干部离职或者退（离）休后违反有关规定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活动，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处分。

党员领导干部离职或者退（离）休后违反有关规定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等职务，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处分。

第九十七条 党员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反有关规定在该党员领导干部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从事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经营活动，或者在该党员领导干部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外商独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中担任由外方委派、聘任的高级职务或者违规任职、兼职取酬的，该党员领导干部应当按照规定予以纠正；拒不纠正的，其本人应当辞去现任职务或者由组织予以调整职务；不辞去现任职务或者不服从组织调整职务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九十八条 党和国家机关违反有关规定经商办企业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九十九条 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工作、生活保障制度，在交通、医疗、警卫等方面为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求特殊待遇，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条 在分配、购买住房中侵犯国家、集体利益，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零一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侵占非本人经管的公私财物，或者以象征性地支付钱款等方式侵占公私财物，或者无偿、象征性地支付报酬接受服务、使用劳务，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将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由下属单位、其他单位或者他人支付、报销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零二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违反有关规定占用公物归个人使用，时间超过六个月，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占用公物进行营利活动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将公物借给他人进行营利活动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零三条 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参加用公款支付的宴请、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或者用公款购买赠送或者发放礼品、消费卡（券）等，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零四条 违反有关规定自定薪酬或者滥发津贴、补贴、奖金等，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零五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 公款旅游或者以学习培训、考察调研、职工疗养等为名变相公款旅游的；
- (二) 改变公务行程，借机旅游的；
- (三) 参加所管理企业、下属单位组织的考察活动，借机旅游的。

以考察、学习、培训、研讨、招商、参展等名义变相用公款出国（境）旅游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零六条 违反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超标准、超范围接待或者借机大吃大喝，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零七条 违反有关规定配备、购买、更换、装饰、使用公务用车或者其他违反公务用车管理规定的行为，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零八条 违反会议活动管理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 (一) 到禁止召开会议的风景名胜区开会的；
- (二) 决定或者批准举办各类节会、庆典活动的。

擅自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或者借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取费用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零九条 违反办公用房管理等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 (一) 决定或者批准兴建、装修办公楼、培训中心等楼堂馆所的；
- (二) 超标准配备、使用办公用房的；
- (三) 用公款包租、占用客房或者其他场所供个人使用的。

第一百一十条 搞权色交易或者给予财物搞钱色交易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一条 有其他违反廉洁纪律规定行为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党籍处分。

## 第九章 对违反群众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一百一十二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 超标准、超范围向群众筹资筹劳、摊派费用，加重群众负担的；
- (二) 违反有关规定扣留、收缴群众款物或者处罚群众的；
- (三) 克扣群众财物，或者违反有关规定拖欠群众钱款的；
- (四) 在管理、服务活动中违反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 (五) 在办理涉及群众事务时刁难群众、吃拿卡要的；
- (六) 有其他侵害群众利益行为的。

在扶贫领域有上述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第一百一十三条 干涉生产经营自主权，致使群众财产遭受较大损失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一十四条 在社会保障、政策扶持、扶贫脱贫、救灾救济款物分配等事项中优亲厚友、明显有失公平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五条 利用宗族或者黑恶势力等欺压群众，或者纵容涉黑涉恶活动、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六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 (一) 对涉及群众生产、生活等切身利益的问题依照政策或者有关规定能解决而不及时解决，庸懒无为、效率低下，造成不良影响的；
- (二) 对符合政策的群众诉求消极应付、推诿扯皮，损害党群、干群关系的；
- (三) 对待群众态度恶劣、简单粗暴，造成不良影响的；
- (四) 弄虚作假，欺上瞒下，损害群众利益的；
- (五) 有其他不作为、乱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行为的。

第一百一十七条 盲目举债、铺摊子、上项目，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致使国家、集体或者群众财产和利益遭受较大损失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八条 遇到国家财产和群众生命财产受到严重威胁时，能救而不救，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一十九条 不按照规定公开党务、政务、厂务、村（居）务等，侵犯群众知情权，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第一百二十条 有其他违反群众纪律规定行为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党籍处分。

## 第十章 对违反工作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一百二十一条 工作中不负责任或者疏于管理，贯彻执行、检查督促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给党、国家和人民利益以及公共财产造成较大损失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造成重大损失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不力，对职责范围内的问题失察失责，造成较大损失或者重大损失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第一百二十二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严重不良影响，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的；
- （二）热衷于搞舆论造势、浮在表面的；
- （三）单纯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在实际工作中不见诸行动的；
- （四）工作中有其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行为的。

第一百二十三条 党组织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一）党员被依法判处刑罚后，不按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或者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应当给予党纪处分而不处分的；

（二）党纪处分决定或者申诉复查决定作出后，不按照规定落实决定中关于被处分人党籍、职务、职级、待遇等事项的；

（三）党员受到党纪处分后，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组织关系对受处分党员开展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工作的。

第一百二十四条 因工作不负责任致使所管理的人员叛逃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因工作不负责任致使所管理的人员出走，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二十五条 在上级检查、视察工作或者向上级汇报、报告工作时对应当报告的事项不报告或者不如实报告，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在上级检查、视察工作或者向上级汇报、报告工作时纵容、唆使、暗示、强迫下级说假话、报假情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党员领导干部违反有关规定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干预和插手建设工程项目承发包、土地使用权出让、政府采购、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介机构服务等活动的；

（二）干预和插手国有企业重组改制、兼并、破产、产权交易、清产核资、资产评估、资产转让、重大项目投资以及其他重大经营活动等事项的；

（三）干预和插手批办各类行政许可和资金借贷等事项的；

（四）干预和插手经济纠纷的；

（五）干预和插手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使用、分配、承包、租赁等事项的。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党员领导干部违反有关规定干预和插手司法活动、执纪执法活动，向有关地方或者部门打听案情、打招呼、说情，或者以其他方式对司法活动、执纪执法活动施加影响，情节较轻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党员领导干部违反有关规定干预和插手公共财政资金分配、项目立项评审、政府奖励表彰等活动，造成重大损失或者不良影响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二十八条 泄露、扩散或者打探、窃取党组织关于干部选拔任用、纪律审查、巡视巡察等尚未公开事项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内容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私自留存涉及党组织关于干部选拔任用、纪律审查、巡视巡察等方面资料，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二十九条 在考试、录取工作中，有泄露试题、考场舞弊、涂改考卷、违规录取等违反有关规定行为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三十条 以不正当方式谋求本人或者其他人员用公款出国（境），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三十一条 临时出国（境）团（组）或者人员中的党员，擅自延长在国（境）外期限，或者擅自变更路线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三十二条 驻外机构或者临时出国（境）团（组）中的党员，触犯驻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令或者不尊重驻在国家、地区的宗教习俗，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三十三条 在党的纪律检查、组织、宣传、统一战线工作以及机关工作等其他工作中，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造成损失或者不良影响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党籍处分。

### 第十一章 对违反生活纪律行为的处分

第一百三十四条 生活奢靡、贪图享乐、追求低级趣味，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三十五条 与他人发生不正当性关系，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利用职权、教养关系、从属关系或者其他相类似关系与他人发生性关系的，从重处分。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党员领导干部不重视家风建设，对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失管失教，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三十七条 违背社会公序良俗，在公共场所有不当行为，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第一百三十八条 有其他严重违反社会公德、家庭美德行为的，应当视具体情节给予警告直至开除党籍处分。

### 第三编 附则

第一百三十九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可以根据本条例，结合各自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单项实施规定。

第一百四十条 中央军事委员会可以根据本条例，结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实际情况，制定补充规定或者单项规定。

第一百四十一条 本条例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一百四十二条 本条例自2018年10月1日起施行。

本条例施行前，已结案的案件如需进行复查复议，适用当时的规定或者政策。尚未结案的案件，如果行为发生时的规定或者政策不认为是违纪，而本条例认为是违纪的，依照当时的规定或者政策处理；如果行为发生时的规定或者政策认为是违纪的，依照当时的规定或者政策处理，但是如果本条例不认为是违纪或者处理较轻的，依照本条例规定处理。

## (4) 学校党委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时间：2018-09-26 作者：刘峰

9月26日下午，学校在办公楼302会议室召开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专题学习全国教育大会、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并部署学校贯彻落实工作。校党委书记陈永灿主持学习会，党委中心组学习成员，各学院、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学习。

陈永灿就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他指出，全国教育大会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教育工作的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站在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刻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的显著成就，深入分析了教育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科学回答了关系我国教育现代化的重大问题，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工作作出了重大部署，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就如何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陈永灿以《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推进学校各项事业新发展》为题，提出四点具体要求：

一是要充分认识全国教育大会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上来。要深刻理解召开全国教育大会的时代背景，充分认识大会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大会的战略要求，以“九个坚持”和人才培养的“六个下功夫”为遵循，切实增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大会要求的责任感使命感，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和攻坚克难、拼搏奋进的行动姿态，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基本国情，遵循教育规律，坚持改革创新，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工作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

二是要深入学习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与精神实质。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的科学内涵与精神实质，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实现新时代教育发展的

新作为。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全过程，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和帮助学生把握好人生方向。要坚持素质教育，教育引导培养学生综合能力，鼓励和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树立健康第一的思想，不断增强学生的体质，培养学生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加强劳动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道理。要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使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舒心从教、静心从教，筑牢立德树人基石，持续培养大批高素质、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是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要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必须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始终做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切实落实总书记重要讲话要求，把抓好学校党建工作作为办学治校的基本功，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各方面。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引导师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心培养和组织一支会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政工队伍，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在日常、做到个人。思想政治工作从根本上说是做人的工作，必须始终弘扬学校优良传统，秉承“艰苦奋斗、拼搏创新”的精神，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让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四是要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的热潮，推进学校各项事业新发展。**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思想工作，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通过二级党委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会、教职工大会等方式，迅速将大会精神传达学习，对贯彻落实各项工作作出安排，实现学习全覆盖，确保广大师生将大会精神把握准、理解透、落实好。党委宣传部要统筹用好新媒体、自媒体、“两微一端”等开展生动多样的学习宣传，帮助广大师生准确领会把握核心要义，在学校迅速掀起学习宣传全国教育大会的热潮。要按照教

育部陈宝生部长的要求，把学习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与学习十八大以来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讲话结合起来，与学习总书记给教育系统的系列回信、贺信结合起来，与学习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文件结合起来，与学习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批示结合起来。按照四川省委教育工委的要求，要把学习大会精神与学习彭清华书记为四川高校师生作形势政策报告“新时代四川的使命和任务”结合起来，立足新时代新任务新形势新要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提供更加有力的人才与智力支撑。

**陈永灿强调**，时值改革开放40周年、学校本科教育40周年，要善于把握大形势、大格局、大机遇，扎实抓好“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全面落实全创改革试验实施方案，在学科建设、师资队伍、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合作与交流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推进学校事业新发展。要以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为契机，锁定问题、找准差距、提出对策，以高度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勤勉尽责、敢于担当、真抓实干，确保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高效有序推进，通过评估彰显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事业发展新成效，提升学校影响力和竞争力。

**校长董发勤结合自身学习体会，就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推进本科教学工作提出四点意见：**

**一是坚持立德树人，构建全员育人思政工作新格局。**要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扎根中国大地办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切实做好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为青年人系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教育引导學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增强“四个自信”。牢固树立和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办学理念，“一切为了学生，为了一切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围绕学生、服务学生、关照学生，树立学生主体观念，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关切学生的发展需求，注重引导培养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在具体的教学上就要从以“教”为主，逐步转移到以“学”为主，体现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倾听学生心声兴趣，助力学生成长成才，推动学校改革发展。

**二是牢固树立“两个意识”，努力提升本科教育新高度。**要牢固树立“问题意识”，紧盯问题，有的放矢。根据本科教学审核评估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建议和校内审核

评估情况，进一步明确目标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逐条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的内容、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和整改期限，一件一件抓落实。要牢固树立“治本意识”，标本兼治，全面提升。要立足当前、全面谋划，推进教学建设，深化教学改革，强化教学管理，优化教学资源配置和利用，将重点整改与全面建设相结合。要构建强本固本长效机制，按照学校“十三五”规划和“双一流”建设方案，将整改工作与推进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建设相结合，促进学校综合发展。

**三是要努力锻造“三个过硬”，不断提升师资队伍整体素质。**首先要思想过硬。教师要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其次要业务过硬。每位教师都要始终保持与时俱进、及时充电的学习热情，主动迎接新时代的召唤和要求，切实紧跟学科前沿，潜心研究，大力提升科技创新和攻坚克难的能力，在教学、科研实践中锻炼成长。同时，学校也会积极创造条件，搭建教师发展平台，加大教师培训力度，不断提高教师待遇，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再次要投入过硬。教师要满怀教育学生成长、培养学生成才的责任感、使命感，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将精力尽可能多地投入到传道、授业、解惑等教学工作的各个环节，使学生时时处处感受到教师的培养、教师的关怀、教师的教育，以实际行动践行“学高为师、德高为范”的神圣职业操守。

**四是要加强组织领导，全力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全校上下要切实树立“一盘棋”的思想，从学校全局着眼，从人才培养质量的根本出发，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统筹推进，落实责任，以良好精神面貌迎接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展现本科教育40年成绩。要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要以审核评估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和校内审核评估情况为指导，进一步理清思路，狠抓重点，扎扎实实抓好重点任务，确保思路举措变成具体行动，取得良好效果。各学院、各专业、各教学团队要对照学校确定的目标任务，将责任落实到人，形成“层层抓落实，事事有人管”的工作格局和“人人有压力，个个争贡献”的生动局面。要营造良好氛围。全校上下要进一步增强“人才培养质量是学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意识；要及时总结教育教学工作中涌现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宣传和推广先进典型，加大表彰激励力度。要大力宣传“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的育人规律，弘扬“十年磨一剑”甚至“终生磨一剑”的育人精神，进一步激发教育活力，增强内驱动力；相关部门

要加强人才培养工作软硬件建设，认真做好放管服工作，为广大教师开展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会上，校党委副书记张强从党的十八大以来宣传思想工作取得的历史成就和收获、新时期宣传思想工作的使命任务、新时期做好宣传思想工作的战略部署三个方面就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纪委副书记、监察处处长王俊佳就《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进行了解读；高教研究与评估中心主任谢鸿全通报了本科教学审核评估预评估专家反馈意见建议和校内审核评估情况。

## (三) 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习专题



### (1) 十八大以来，习近平这样强调文化自信

2017-10-13 08:58:10 来源：新华网

【学习进行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定文化自信，是事关国运兴衰、事关文化安全、事关民族精神独立性的大问题。十八大以来，习近平高度重视文化自信，提出了新的时代课题。新华社《学习进行时》原创品牌栏目“讲习所”今天推出文章，为您梳理解读。

习近平总书记在“7·26”重要讲话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主题”，要求全党必须“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

在“四个自信”中，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反复强调文化自信，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局的高度作出许多深刻阐述。

### **“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古往今来，世界各民族都无一例外受到其在各个历史发展阶段上产生的精神文化的深刻影响。

习近平指出：“历史和现实都表明，一个抛弃了或者背叛了自己历史文化的民族，不仅不可能发展起来，而且很可能上演一幕幕历史悲剧。”

今天，我们要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都离不开文化所激发的精神力量。而要继续好、发展好自身文化，首先就要保持对自身文化理想、文化价值的高度信心，保持对自身文化生命力、创造力的高度信心。

这就是习近平提出“文化自信”这一时代课题的深意所在。

党的十八大指出，全党要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对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精神状态提出新的要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精神源头是5000多年文明发展中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党和人民伟大斗争中孕育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习近平强调：“我们要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说到底是要坚持文化自信。”

2016年7月，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指出，“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强调“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就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习近平提出“四个自信”，突出强调文化自信“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地位，为不断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注入了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

### **“以古人之规矩，开自己之生面”**

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体现着中华民族世代在生产生活中形成和传承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等，其中最核心的内容已经成为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植根的文化沃土。”习近平指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需要充分运用中华民族数千年来积累下的伟大智慧。

5年来，无论是国内活动还是外交场合，习近平都大量引用中国古代的名言警句，用中国古人的智慧给人以启迪，展现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独特魅力和深厚底蕴。

在中央党校建校80周年庆祝大会暨2013年春季学期开学典礼上，习近平一连引用了许多古代格言，强调要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政治抱负，“位卑未敢忘忧国”“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的报国情怀，“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浩然正气，“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献身精神。

习近平不只一次对党员、干部指出，学史可以看成败、鉴得失、知兴替；学诗可以情飞扬、志高昂、人灵秀；学伦理可以知廉耻、懂荣辱、辨是非。

习近平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目的就是坚定自信，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实现中华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从而“以古人之规矩，开自己之生面”。

### **“理想之光不灭，信念之光不灭”**

革命年代，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用鲜血和汗水写就了辉煌历史，孕育出鲜明独特的革命文化。

红船精神、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习近平对革命文化一直非常重视。无论在部队视察还是到地方调研，习近平一再讲要坚持用革命传统铸魂育人，大力弘扬革命精神。

5年来，习近平曾到西柏坡、古田、延安、遵义、井冈山等革命圣地，缅怀革命烈士，反复强调革命精神。

2015年6月，习近平考察贵州，首站就是遵义，他一下飞机就直奔红军山烈士陵园瞻仰。在遵义会议会址，习近平特别叮嘱：“要给大家好好讲，告诉大家我们党是怎么走过来的。”

2016年7月，习近平来到宁夏考察，专机直飞固原。他驱车1个多小时来到西吉县将台堡，冒雨向红军长征会师纪念碑敬献花篮。

……

2016年9月，习近平在参观纪念长征胜利80周年主题展览时强调，“现在，时代变了，条件变了，我们共产党人人为之奋斗的理想和事业没有变”。

“理想之光不灭，信念之光不灭”。习近平大力提倡革命文化，就是要使共产党人坚定理想信念，在胜利和顺境时不骄傲不急躁，在困难和逆境时不消沉不动摇，走好我们这一代人的长征路。

### “文运同国运相牵，文脉同国脉相连”

思想和价值观念是文化的灵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是凝聚中国力量的思想道德基础。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习近平指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国家层面的价值要求，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社会层面的价值要求，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公民层面的价值要求。这个概括，实际上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的重大问题。

因此，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恢宏时代主旋律中，这24个字更是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集中体现。

习近平强调：“文运同国运相牵，文脉同国脉相连。”

5年来，习近平多次强调文艺工作。2014年10月，习近平主持召开文艺工作座谈会，同文艺界的同志们深入交流，进一步明确了新形势下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方向和任务。2016年11月，习近平又出席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并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指出，任何一个时代的文艺，只有同国家和民族紧紧维系、休戚与共，才能发出振聋发聩的声音。因时而兴，乘势而变，随时代而行，与时代同频共振是

文艺的规律。离开火热的社会实践，在恢宏的时代主旋律之外茕茕孑立、喃喃自语，只能被时代淘汰。

习近平要求广大文艺工作者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根本任务，坚定不移用中国人独特的思想、情感、审美去创作属于这个时代、又有鲜明中国风格的优秀作品。

只有这样的作品，才能反映时代呼声、展现人民奋斗、振奋民族精神、陶冶高尚情操，为我们的人民昭示更加美好的前景，为我们的民族描绘更加光明的未来。

## (2) 习近平谈文化自信

2018-02-17 11:21:00

来源：中国日报网

“文化自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四个自信”。我们如何更好地理解 and 发扬文化自信？在习近平的讲话中就能找到答案。



春节是中国人最重视的传统节日。一年一度，春节象征着世间万物复始，人们将目光回望先辈、情感回归家庭，新一年的希望由此点燃。

以春节为代表的年节文化，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中华民族千百年来文化心理、生活方式和情感依托的流变。我们从春节可以看到中华民族宏阔的传统文化，尽可管窥中华民族文化自信与自信之一斑，也可见中华文化之于当今世界的重要性和影响力。

“文化自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四个自信”。我们如何更好地理解 and 发扬文化自信？在习近平的讲话中就能找到答案。

# 文化 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17年10月18日)

文明特别是思想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无论哪一个国家、哪一个民族，如果不珍惜自己的思想文化，丢掉了思想文化这个灵魂，这个国家、这个民族是立不起来的。

——在纪念孔子诞辰2565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暨国际儒学联合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开幕会上的讲话(2014年9月24日)

# 文化自信

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

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在5000多年文明发展中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党和人民伟大斗争中孕育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2016年7月1日)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说到底是要坚定文化自信，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

——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6年5月17日)



# 中华文化

是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



中华文明绵延数千年，有其独特的价值体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的基因，植根在中国人内心，潜移默化影响着中国人的思想方式和行为方式。今天，我们提倡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从中汲取丰富营养，否则就不会有生命力和影响力。

——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4年5月4日)



博大精深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中华文化源远流长，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2014年2月24日)



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民族

# 是最有理由自信的

全党要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当今世界，要说哪个政党、哪个国家、哪个民族能够自信的话，那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民族是最有理由自信的。有了“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的勇气，我们就能毫无畏惧面对一切困难和挑战，就能坚定不移开辟新天地、创造新奇迹。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2016年7月1日)



中华文明，不仅对中国发展产生了深刻影响，而且对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了重大贡献。

——在纪念孔子诞辰2565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暨国际儒学联合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开幕会上的讲话(2014年9月24日)

中国日报 CHINA DAILY .COM.CN 中文网



编辑、设计 / 沈洋  
资料来源 / 人民网、新华网等

中国日报中文网微信

###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

2017年01月26日 04:40 来源：人民网—人民日报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全文如下。**

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层、更持久的力量。中华文化独一无二的理念、智慧、气度、神韵，增添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内心深处的自信和自豪。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现就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提出如下意见。

#### 一、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1. 重要意义。**中华文化源远流长、灿烂辉煌。在5000多年文明发展中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植根的文化沃土，是当代中国发展的突出优势，对延续和发展中华文明、促进人类文明进步，发挥着重要作用。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伟大实践中，自觉肩负起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责任，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继承者、弘扬者和建设者。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各级党委和政府更加自觉、更加主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开展了一系列富有创新、富有成效的工作，有力增强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凝聚力、影响力、创造力。同时要看到，随着我国经济社会深刻变革、对外开放日益扩大、互联网技术和新媒体快速发展，各种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更加频繁，迫切需要深化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迫切需要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价值内涵，进一步激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机与活力；迫切需要加强政策支持，着力构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体系。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是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大战略任务，对于传承中华文脉、全面提升人民群众文化素养、维护国家文化安全、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2.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传承中华文化基因，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汲取中国智慧、弘扬中国精神、传播中国价值，不断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和影响力，创造中华文化新辉煌。

### 3. 基本原则

——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立足于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解决现实问题、助推社会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共建共享，注重文化熏陶和实践养成，把跨越时空的思想理念、价值标准、审美风范转化为人们的精神追求和行为习惯，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参与感、获得感和认同感，形成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

——坚持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秉持客观、科学、礼敬的态度，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扬弃继承、转化创新，不复古泥古，不简单否定，不断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和现代表达形式，不断补充、拓展、完善，使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

——坚持交流互鉴、开放包容。以我为主、为我所用，取长补短、择善而从，既不简单拿来，也不盲目排外，吸收借鉴国外优秀文明成果，积极参与世界文化的对话交流，不断丰富和发展中华文化。

——坚持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和市场积极作用，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推动形成有利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体制机制和社会环境。

**4. 总体目标。**到2025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体系基本形成，研究阐发、教育普及、保护传承、创新发展、传播交流等方面协同推进并取得重要成果，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

格、中国气派的文化产品更加丰富，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显著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根基更为坚实，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明显提升。

## 二、主要内容

**5. 核心思想理念。**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在修齐治平、尊时守位、知常达变、开物成务、建功立业过程中培育和形成的基本思想理念，如革故鼎新、与时俱进的思想，脚踏实地、实事求是的思想，惠民利民、安民富民的思想，道法自然、天人合一的思想等，可以为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提供有益启迪，可以为治国理政提供有益借鉴。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要大力弘扬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等核心思想理念。

**6. 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丰富的道德理念和规范，如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担当意识，精忠报国、振兴中华的爱国情怀，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社会风尚，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的荣辱观念，体现着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中国人的行为方式。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要大力弘扬自强不息、敬业乐群、扶危济困、见义勇为、孝老爱亲等中华传统美德。

**7. 中华人文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多样、珍贵的精神财富，如求同存异、和而不同的处世方法，文以载道、以文化人的教化思想，形神兼备、情景交融的美学追求，俭约自守、中和泰和的生活理念等，是中国人民思想观念、风俗习惯、生活方式、情感样式的集中表达，滋养了独特丰富的文学艺术、科学技术、人文学术，至今仍然具有深刻影响。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要大力弘扬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鼓励人们向上向善的思想文化内容。

## 三、重点任务

**8. 深入阐发文化精髓。**加强中华文化研究阐释工作，深入研究阐释中华文化的历史渊源、发展脉络、基本走向，深刻阐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发展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丰厚滋养，深刻阐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实践之需，深刻阐明丰富多彩的多民族文化是中华文化的基本构成，深刻阐明中华文明是在与其他文明不断交流互鉴中丰富发展的，着力构建有中国底蕴、中国特色的思想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加强党史国史及相关档案编修，做好地方史志编纂工作，巩固中华文明探源成果，正确反映中华民族文明史，推出一批研究成果。实施中华文化资源普查工程，构建准确权威、开放共享的中华文化资源公共数据平台。建立国家文物登录制度。建设国家文献战略储备库、革命文物资源目录和大数据

库。实施国家古籍保护工程，完善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评定制度，加强中华文化典籍整理编纂出版工作。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藏革命文物普查建档制度。

**9. 贯穿国民教育始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生认知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按照一体化、分学段、有序推进的原则，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方位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艺术体育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于启蒙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各领域。以幼儿、小学、中学教材为重点，构建中华文化课程和教材体系。编写中华文化幼儿读物，开展“少年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创作系列绘本、童谣、儿歌、动画等。修订中小学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等课程教材。推动高校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必修课，在哲学社会科学及相关学科专业和课程中增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容。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学科建设，重视保护和发展具有重要文化价值和传承意义的“绝学”、冷门学科。推进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点建设。丰富拓展校园文化，推进戏曲、书法、高雅艺术、传统体育等进校园，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开设中华文化公开课，抓好传统文化教育成果展示活动。研究制定国民语言教育大纲，开展好国民语言教育。加强面向全体教师的中华文化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师资队伍水平。

**10. 保护传承文化遗产。**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抢救保护濒危文物，实施馆藏文物修复计划，加强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名人故居保护和城市特色风貌管理，实施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工程，做好传统民居、历史建筑、革命文化纪念地、农业遗产、工业遗产保护工作。规划建设一批国家文化公园，成为中华文化重要标识。推进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进一步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制度。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保护传承方言文化。开展少数民族特色文化保护工作，加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和经典文献的保护和传播，做好少数民族经典文献和汉族经典文献互译出版工作。实施中华民族音乐传承出版工程、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推动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整理研究和保护传承。

**11. 滋养文艺创作。**善于从中华文化资源宝库中提炼题材、获取灵感、汲取养分，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有益思想、艺术价值与时代特点和要求相结合，运用丰富多样的艺术形式进行当代表达，推出一大批底蕴深厚、涵育人心的优秀文艺作品。科学编制重大革命和历史题材、现实题材、爱国主义题材、青少年题材等专项创作规划，提高创作生产组织化程度，彰显中华文化的精神内涵和审美风范。加强对中华诗词、音乐舞蹈、书法绘画、曲艺杂技和历史文化纪

录片、动画片、出版物等的扶持。实施戏曲振兴工程，做好戏曲“像音像”工作，挖掘整理优秀传统剧目，推进数字化保存和传播。实施网络文艺创作传播计划，推动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剧、微电影等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施中国经典民间故事动漫创作工程、中华文化电视传播工程，组织创作生产一批传承中华文化基因、具有大众亲和力的动画片、纪录片和节目栏目。大力加强文艺评论，改革完善文艺评奖，建立有中国特色的文艺研究评论体系，倡导中华美学精神，推动美学、美德、美文相结合。

**12. 融入生产生活。**注重实践与养成、需求与供给、形式与内容相结合，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更好更多地融入生产生活各方面。深入挖掘城市历史文化价值，提炼精选一批凸显文化特色的经典性元素和标志性符号，纳入城镇化建设、城市规划设计，合理应用于城市雕塑、广场园林等公共空间，避免千篇一律、千城一面。挖掘整理传统建筑文化，鼓励建筑设计继承创新，推进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工作，延续城市文脉。加强“美丽乡村”文化建设，发掘和保护一批处处有历史、步步有文化的小镇和村庄。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髓涵养企业精神，培育现代企业文化。实施中华老字号保护发展工程，支持一批文化特色浓、品牌信誉高、有市场竞争力的中华老字号做精做强。深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丰富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文化内涵，形成新的节日习俗。加强对传统历法、节气、生肖和饮食、医药等的研究阐释、活态利用，使其有益的文化价值深度嵌入百姓生活。实施中华节庆礼仪服装服饰计划，设计制作展现中华民族独特文化魅力的系列服装服饰。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充分利用历史文化资源优势，规划设计推出一批专题研学旅游线路，引导游客在文化旅游中感知中华文化。推动休闲生活与传统文化融合发展，培育符合现代人需求的传统休闲文化。发展传统体育，抢救濒危传统体育项目，把传统体育项目纳入全民健身工程。

**13.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综合运用报纸、书刊、电台、电视台、互联网站等各类载体，融通多媒体资源，统筹宣传、文化、文物等各方力量，创新表达方式，大力彰显中华文化魅力。实施中华文化新媒体传播工程。充分发挥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群艺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机构在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作用。编纂出版系列文化经典。加强革命文物工作，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做好革命遗址、遗迹、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和利用。推动红色旅游持续健康发展。深入开展“爱我中华”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利用重大历史事件和中华历史名人纪念活动、国家公祭仪式、烈士纪念日，充分利用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历史遗迹等，展示爱国主义深刻内涵，培育爱国主义精神。加强国民礼仪教育。加大对国家重要礼仪的普及教育与宣传力度，在国家重大节庆活动中体现仪式感、庄重感、荣誉感，彰显中华传统礼仪文化

的时代价值，树立文明古国、礼仪之邦的良好形象。研究提出承接传统习俗、符合现代文明要求的社会礼仪、服装服饰、文明用语规范，建立健全各类公共场所和网络公共空间的礼仪、礼节、礼貌规范，推动形成良好的言行举止和礼让宽容的社会风尚。把优秀传统文化思想理念体现在社会规范中，与制定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相结合。弘扬孝敬文化、慈善文化、诚信文化等，开展节俭养德全民行动和学雷锋志愿服务。广泛开展文明家庭创建活动，挖掘和整理家训、家书文化，用优良的家风家教培育青少年。挖掘和保护乡土文化资源，建设新乡贤文化，培育和扶持乡村文化骨干，提升乡土文化内涵，形成良性乡村文化生态，让子孙后代记得住乡愁。加强港澳台中华文化普及和交流，积极举办以中华文化为主题的青少年夏令营、冬令营以及诵读和书写中华经典等交流活动，鼓励港澳台艺术家参与国家在海外举办的感知中国、中国文化年（节）、欢乐春节等品牌活动，增强国家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

**14. 推动中外文化交流互鉴。**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合作，创新人文交流方式，丰富文化交流内容，不断提高文化交流水平。充分运用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孔子学院，文化节展、文物展览、博览会、书展、电影节、体育活动、旅游推介和各类品牌活动，助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国际传播。支持中华医药、中华烹饪、中华武术、中华典籍、中国文物、中国园林、中国节日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代表性项目走出去。积极宣传推介戏曲、民乐、书法、国画等我国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让国外民众在审美过程中获得愉悦、感受魅力。加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合作。鼓励发展对外文化贸易，让更多体现中华文化特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文化产品走向国际市场。探索中华文化国际传播与交流新模式，综合运用大众传播、群体传播、人际传播等方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中华文化传播格局。推进国际汉学交流和中外智库合作，加强中国出版物国际推广与传播，扶持汉学家和海外出版机构翻译出版中国图书，通过华侨华人、文化体育名人、各方面出境人员，依托我国驻外机构、中资企业、与我友好合作机构和世界各地的中餐馆等，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阐释好中国特色、展示好中国形象。

#### **四、组织实施和保障措施**

**15.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坚定文化自信、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切实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加强宏观指导，提高组织化程度，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考核评价体系，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学的重要内容。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整合各类资源，调动各方力量，推动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群协同推进、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中华

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作新格局。各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要按照责任分工，制定实施方案，完善工作机制，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16. 加强政策保障。**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相关扶持政策的制定与实施，注重政策措施的系统性协同性操作性。加大中央和地方各级财政支持力度，同时统筹整合现有相关资金，支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重点项目。制定和完善惠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项目的金融支持政策。加大对国家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等珍贵遗产资源保护利用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相关领域和部门合作共建机制。制定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规划。制定和完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的相关政策。完善相关奖励、补贴政策，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引导和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及个人捐赠或共建相关文化项目。建立健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制度，培养造就一批人民喜爱、有国际影响的中华文化代表人物。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的激励表彰制度，对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传播交流作出贡献、建立功勋、享有声誉的杰出海内外人士按规定授予功勋荣誉或进行表彰奖励。有关部门要研究出台入学、住房保障等方面的倾斜政策和措施，用以倡导和鼓励自强不息、敬业乐群、扶正扬善、扶危济困、见义勇为、孝老爱亲等传统美德。

**17. 加强文化法治环境建设。**修订文物保护法。制定文化产业促进法、公共图书馆法等相关法律，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作出制度性安排。在教育、科技、卫生、体育、城乡建设、互联网、交通、旅游、语言文字等领域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中，增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内容。加大涉及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法规施行力度，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各行政主管部门在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重要作用，建立完善联动机制，严厉打击违法经营行为。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依法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觉意识，形成礼敬守护和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良好法治环境。各地要根据本地传统文化传承保护的现状，制定完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

**18. 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创造性。**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责任。坚持全党动手、全社会参与，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的各项任务落实到农村、企业、社区、机关、学校等城乡基层。各类文化单位机构、各级文化阵地平台，都要担负起守护、传播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职责。各类企业和社会组织要积极参与文化资源的开发、保护与利用，生产丰富多样、社会价值和市场价值相统一、人民喜闻乐见的优质文化产品，扩大中高端文化产品和服务的供给。充分尊重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的主体地位，发挥领导干部的带头

作用，发挥公众人物的示范作用，发挥青少年的生力军作用，发挥先进模范的表率作用，发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的积极作用，发挥文化志愿者、文化辅导员、文艺骨干、文化经营者的重要作用，形成人人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动局面。

## (4) 西南科技大学关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中办发[2017]5号)和《关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意见》(川委办[2017]35号)精神,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校园文化繁荣发展,弘扬“艰苦奋斗,拼搏创新”西南科大精神,更好地履行高校文化传承创新和服务社会使命,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线,以推进校园文化建设为载体,以提高师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主学习探究能力和主动传承发展能力为重点,大力营造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浓厚氛围,积极探索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汲取中国智慧,弘扬中国精神、传播中国价值,进一步增强师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传承好、发扬好“西南科大精神”,讲述好、宣传好“西南科大故事”,以昂扬精神和文化力量谱写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大学新华章。

### 二、基本原则

**(一)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弘扬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二)坚持以师生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增强师生的文化参与感、获得感和认同感。把优秀思想理念、价值标准、审美风范转化为师生的精神追求和行为习惯,形成向上向善的校园文化风尚。

**(三)坚持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将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发展相适应,将巴蜀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校园文化建设相融合,将“西南科大精神”与校园文化建设相结合。

**(四)坚持交流互鉴、开放包容。**推进学校多元化国际交流,吸收借鉴国外优秀文明成果,积极参与世界文化的对话交流,以我为主、为我所用、开放合作、取长补短,提升文化话语权,增强文化新活力。

**(五) 坚持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加强党委领导，协同推进，形成齐抓共建的体制机制，将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融入课程教学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融入校园文化活动与校园文化建设、融入国际交流与合作、融入学校各项管理服务工作的。

### 三、主要内容

**(一) 核心思想理念。**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在修齐治平、尊时守位、知常达变、开物成务、建功立业过程中培育和形成的基本思想理念，如革故鼎新、与时俱进的思想，脚踏实地、实事求是的思想，惠民利民、安民富民的思想，道法自然、天人合一的思想等，可以为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提供有益启迪，可以为治国理政提供有益借鉴。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要大力弘扬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等核心思想理念。

**(二) 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丰富的道德理念和规范，如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担当意识，精忠报国、振兴中华的爱国情怀，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社会风尚，孝悌忠信、礼义廉耻的荣辱观念，体现着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中国人的行为方式。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就要大力弘扬自强不息、敬业乐群、扶危济困、见义勇为、孝老爱亲等中华传统美德。

**(三) 中华人文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多样、珍贵的精神财富，如求同存异、和而不同的处世方法，文以载道、以文化人的教化思想，形神兼备、情景交融的美学追求，俭约自守、中和泰和的生活理念等，是中国人民思想观念、风俗习惯、生活方式、情感样式的集中表达，滋养了独特丰富的文学艺术、科学技术、人文学术。要大力弘扬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鼓励人们向上向善的思想文化内容。

### 四、主要举措

#### (一)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课堂行动

**1. 加强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按照学校“强工升理精文”学科发展思路，融合资源，集中力量，做精文科。加大对文学、艺术学等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力度和政策支持，推动学科学位授权点的建设，结合本科专业评估工作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学科专业，努力申报“特色应用学科”和“服务产业特色专业”。

责任部门：研究生院、教务处

参与部门：社会科学处、高教研究与评估中心；各人文社科学院

**2. 打造一支教育教学骨干队伍。**在《龙山学术人才科研支持计划（试行）》、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计划、青年教师培养计划等各类人才培育项目实施中，注重培养选拔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学和研究人才，培养一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骨干宣讲队伍。

责任部门：人事处

参与部门：党委教师发展工作部；各学院

**3. 扩大课程覆盖面。**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必修课，增设国学经典等选修课程。支持有关学院利用地域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资源，开设专题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引导教师充分挖掘专业课程优秀传统文化元素，推进专业教学与文化育人相辅相成。

责任部门：教务处

参与部门：社会科学处；各人文社科学院

**4. 建设共享精品课程资源。**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品视频公开课建设，充分利用在线开放课程、混合式教学、课外活动等方式，提升教学效果。

责任部门：教务处

参与部门：教育信息化推进办公室；各学院

## （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践体悟行动

**5. 深化主题教育活动。**注重利用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扎实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领会和传承传统节日中的文化内涵。深入开展“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动，体现“家国情怀、社会关爱、人格修养”等教育内容，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持续开展“爱我中华”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利用重大历史事件和中华历史名人纪念活动、国家公祭仪式、烈士纪念日，充分利用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历史遗迹等，展示爱国主义深刻内涵，培育爱国主义精神。结合“书香校园”建设，引导广大师生“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让经典成为挚友，把读书作为习惯，使书香充满校园，实现“以书育人、以书启智、以书怡情、以书养德”的目标。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图书馆

**6. 开展实践体悟活动。**将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合，以“全国文明单位”建设和“文明校园”创建为契机，开展“文明家庭”等活动，大

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广泛进行雷锋事迹、雷锋精神和雷锋式模范人物的宣传教育。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社会实践服务活动，积极引导师生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遗址遗迹、地方戏曲、民间故事等地方优秀传统文化资源的保护和传承。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教师发展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校工会

**7. 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加强校园创新创业文化建设，注重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融入创新创业教育，积极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用文化熏陶人、影响人、塑造人。进一步拓宽创新创业教育路径，鼓励支持具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元素的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责任部门：教务处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招生就业处、国家大学科技园管理办公室

### （三）校园文化涵养育人行动

**8. 传承发扬西南科大精神。**大力弘扬“艰苦奋斗、拼搏创新”的西南科大精神，践行“厚德、博学、笃行、创新”的校训，深入挖掘学校历史教育资源中蕴含的传统文化内涵、时代精神、价值理念，将学校精神教育及校情校史教育纳入新进教师入职培训、新生入学教育和大学生党课内容。编撰“西南科大精神”专辑，进一步凝炼总结和升华西南科大精神，全面梳理艰苦创业的光辉历程与发展成就，用其丰富的内涵和鲜明的特色引领鼓舞西南科大人在追求真理、造福社会的新征途上做出新成就和新贡献。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办校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教师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校工会、校友会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档案馆、离退休处

**9. 加强校史资源开发。**编写校史文化丛书，建设学校校史陈列室（校史馆），支持开展校史、院史、学科史和人物史的挖掘、整理和研究，凝练提升办学思想、理念制度，丰富新时期西南科大精神的内涵，增强师生发展自信和文化自觉。

责任部门：党办校办

参与部门：党委宣传部、发展规划处、档案馆

**10. 传承和发扬好“两弹一星”精神。**进一步发挥“共建与区域产学研联合办学”的体制机制优势，加强与工程物理研究院间的文化交流合作，联合成立“两弹一星”精神与文化资源研究中心，挖掘好、利用好、传承好“两弹一星”这笔宝贵精神财富，通过加强对“两弹一星”精神的宣传、研究和阐释，以“两弹一星”精神激励广大师生，彰显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特色。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社会科学处、合作发展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11. 营造高雅校园文化。**结合办学历史、办学定位和专业特点，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组织二级学院开展“一院一品”校园文化品牌创建活动，提升学校校园文化建设水平；继续推进校园文化艺术节、科技活动节、社团文化节、“书香校园”等校园文化活动精品化。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图书馆；文学与艺术学院

#### **（四）“互联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共享行动**

**12. 加强网络教育平台建设。**整合现有文化资源共享信息平台，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网络传播和在线学习，集中展现学校的历史积淀、办学传统和建设成果。以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动漫等形式，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网络传播教育活动，在官方微博微信、《校报》、校园网和易班上设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专栏。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教育信息化

推进办公室

**13. 加大网络优质内容供给。**加强网络文学发展研究中心建设。举办网络文学作品创作大赛，鼓励支持教学名师、优秀导师参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网络创作。培育建设一批校级大学生网络文化示范工作室，推动学生优秀网络文化产品创作和推广。

责任部门：文学与艺术学院

参与部门：党委宣传部、教务处、社会科学处

#### **（五）地域优秀传统文化研究传播行动**

**14. 推进相关教学和研究基地建设。**依托我校现有的文科研究中心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究传播。重点建设 1-2 个中华优秀传

统文化教育研究基地，形成区域特色和影响力。通过 VR（虚拟现实）、AR（增强现实）技术创建文化品牌实验室，促进文化传播和文化教学科研工作。

责任部门：社会科学处

参与部门：教务处、各人文社科研究基地

**15. 加强巴蜀优秀传统文化的研究阐发。**设立一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项课题，进一步挖掘整理螺祖文化、文昌文化、大禹文化、李白文化等地方文化，赋予新的时代内涵，推出一批有深度的研究成果。

责任部门：社会科学处

参与部门：各人文社科学院、相关人文社科研究基地

**16. 加强优秀传统文化艺术创作和展演。**开展优秀传统文化经典剧目展演，推进“巴风蜀韵进高校”“乡土艺术进校园”活动。支持师生创作一批具有思想性、艺术性、传播力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题材文艺作品。引导学生社团积极参与四川优秀传统文化的学习研究，组织开展征文演讲、书法美术、文艺表演和沙龙讲座等活动。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社会科学处、校团委；文学与艺术学院

#### **（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放行动**

**17. 打造名师讲堂品牌。**联合省市相关单位，建立校（市）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名师库。深化“走近名家、走近科学、走近经典”主题活动，每年举办院士专家、文化名家讲座和高雅艺术展演进校园。

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参与部门：党委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校团委、社会科学处；文学与艺术学院

**18. 深入实施“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行动计划”。**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文化发展行动计划，加强留学生教育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建设。紧紧依托“四川历史文化故事普及基地”“四川网络文化发展研究中心”等四川省社会科学普及基地和“螺祖文化研究所”等研究平台，加强对“李白文化”“螺祖文化”“禹羌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研究、挖掘和

阐述，讲好四川故事、弘扬四川文化，为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和提升四川历史文化在全国影响力作出应有贡献。

责任部门：社会科学处

参与部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各人文社科学院

## 五、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运行工作机制，形成协同推进的工作合力。党委宣传部要总体协调推进落实各项工作，各责任部门要制订切实可行的具体实施方案，切实传承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形成课程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的多管齐下的工作途径，确保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教育落到实处。

**（二）强化经费保障。**学校设立文化建设专项资金，支持各相关部门开展优秀传统文化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和校园文化活动。各学院要积极开拓各种筹资渠道，积极吸引社会资金参与，不断完善社会力量和市场力量参与的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教育投入机制。

**（三）强化检查评估。**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教育的检查评价机制，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作为学校精神文明和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学校对各学院、部门整体工作检查评价范围，党委宣传部要定期开展评估和督导工作，各责任部门要对照检查牵头事项的抓落实，确保各项任务举措取得实效。

# (四) 统一战线新形势新要求学习专题

## 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 ——为实现中国梦提供广泛力量支持



中央统战工作会议2015年10月12日至14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并主持圆桌讨论。他强调，全党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即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中央政令畅通。要旗帜鲜明地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确保在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要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关系，在坚持一致性的前提下，鼓励多样性的存在和发展，最大限度地把海内外中华儿女凝聚起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广泛力量支持。

**(一) 肯定这十年的统战工作**

这十年来，党中央和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统一战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管统战原则，牢牢把握统战工作的正确方向，统筹推进各领域统战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 顺应变化大，就要把握统战工作新方位**

在改革、建设、发展的各个历史时期，统一战线始终是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法宝。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深刻变化，统一战线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要准确把握统战工作的新方位，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相统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广泛力量支持。

**(三) 做好新形势下统战工作的几个必须**

做好新形势下统战工作，必须掌握规律、坚持原则、讲究方法，最根本的是要正确处理党与非党的关系。必须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关系，在坚持一致性的前提下，鼓励多样性的存在和发展。必须正确处理长期共存和互相监督的关系，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的和谐。必须正确处理巩固和发展壮大统一战线和做好统战工作的关系，把统战工作作为党的经常性工作来抓，做到常抓不懈、久久为功。

**(四) 妥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几十年的实践证明，这个制度是适合中国国情的好制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文化，有利于团结全国各族人民，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坚持和完善这个制度，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建立健全会谈、协商、议政、监督、合作、参政、议政、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制度体系，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

**(五) 学习国外先进知识分子打交道的**

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力量。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劳动、尊重创造，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要广纳群贤、人尽其才、量才适用、唯才是举、用人不疑、放手使用，做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要营造识才的慧眼、爱才的诚意、用才的胆识、容才的雅量、聚才的机制、育才的举措、拴才的举措，集聚创新人才，用好各方面人才。要建立健全人才激励机制，完善人才评价、选拔、培养、使用、流动、激励机制，营造识才的慧眼、爱才的诚意、用才的胆识、容才的雅量、聚才的机制、育才的举措、拴才的举措，集聚创新人才，用好各方面人才。

**(六) 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特别是年轻一代的引导**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建设者。要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要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正确处理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的关系，自觉承担社会责任，回报社会、造福人民。要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自觉接受党的领导，遵守法律法规，诚信经营，依法纳税，自觉接受党和政府的监督。要教育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自觉接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熏陶，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

**(七) 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都是全局性工作**

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是党的全局性工作。要坚持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方针，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要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防范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要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要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要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防范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要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八) 做好港澳工作、台台工作、侨务工作**

做好港澳工作、台台工作、侨务工作是党的全局性工作。要坚持“一国两制”方针，保持港澳长期繁荣稳定。要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要广泛团结海外侨胞，凝聚侨心、汇聚侨力、服务祖国。要深入开展港澳台侨交流交往活动，增进港澳台侨对祖国和民族的感情。要依法管理港澳事务，依法开展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依法开展海外侨务工作。要深入开展港澳台侨交流交往活动，增进港澳台侨对祖国和民族的感情。要依法管理港澳事务，依法开展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依法开展海外侨务工作。

**(九) 培养造就一支党外代表人士队伍**

培养造就一支党外代表人士队伍是党的全局性工作。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事业为上、公道正派，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坚持民主推荐、组织考察、依法任用、跟踪培养、从严管理、提高素质。要拓宽选人视野和渠道，加大从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留学归国人员、海外高层次人才、港澳台侨和归侨侨眷中选拔培养党外代表人士的工作力度。要加强对党外代表人士的教育培训，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要建立健全党外代表人士工作机制，为党外代表人士发挥作用提供平台和空间。

**(十) 统战工作是全局的工作**

统战工作是党的全局性工作。要坚持党管统战原则，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相统一，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广泛力量支持。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中央政令畅通。要旗帜鲜明地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确保在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要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关系，在坚持一致性的前提下，鼓励多样性的存在和发展，最大限度地把海内外中华儿女凝聚起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广泛力量支持。

## 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统一战线工作，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统一战线，是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爱国者的联盟。

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政治优势和战略方针，是夺取革命、建设、改革事业胜利的重要法宝，是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重要法宝，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法宝。

**第三条** 统一战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坚持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坚持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的方针，积极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服务，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服务，为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服务。

**第四条** 统一战线工作范围和对象是：

- (一) 民主党派成员；
- (二) 无党派人士；
- (三) 党外知识分子；
- (四) 少数民族人士；
- (五) 宗教界人士；
- (六)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
- (七)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
- (八) 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
- (九) 香港同胞、澳门同胞；
- (十) 台湾同胞及其在大陆的亲属；
- (十一) 华侨、归侨及侨眷；
- (十二) 其他需要联系和团结的人员。

统一战线工作对象为党外人士，重点是其中的代表人士。[4]

### 第二章 组织领导与职责

**第五条** 中央和县级以上地方党委设置统战部。统一战线工作任务重的乡（镇、街道）党组织应当明确专人负责统一战线工作。

统一战线工作任务重的中央和省两级党委派出机构，统一战线工作任务重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党委，应当设置统一战线工作机构；统一战线工作任务重的大型国有企业党委应当明确机构和人员负责统一战线工作。

有关人民团体应当明确相关机构负责统一战线工作。

**第六条** 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主要职责包括：

- (一) 将统一战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专题研究重大问题；
- (二) 制定和贯彻统一战线方针政策，推动与统一战线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制定，督促检查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把统一战线工作作为对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内容；
- (三) 组织开展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的研究、宣传和教育，把统一战线工作纳入宣传工作计划，把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纳入各级党委、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教学内容，把统一战线知识纳入国民教育内容；
- (四) 加强对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有关人民团体中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
- (五) 发现、培养、使用、管理党外代表人士，尊重、维护和照顾同盟者利益；
- (六) 落实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部门和统战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要求；
- (七) 向上级党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

其他部门、单位的党委（党组）参照上述规定履行相应统一战线工作职责。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为统一战线工作第一责任人。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带头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带头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带头广交深交党外朋友。

**第七条** 统战部是党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承担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职责，主要是：

- (一) 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向党委全面反映统一战线工作情况，提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协调统一战线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检查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 (二) 负责联系民主党派，牵头协调无党派人士工作，研究贯彻做好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的方针政策，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
- (三)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

# (1) 新时代要有新作为！全国统战部长会议定调 2018！

2018 年 01 月 19 日 09:05

来源：统战新语

1 月 16 日召开的全国统战部长会议提出，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统一战线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新发展的关键一年。新时代要有新作为！会议提出了 2018 年统战工作的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个首要任务和工作主线，把握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新机遇，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努力开创统一战线各领域工作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作出新贡献。

怎么理解这个总体要求？同言君认为，就是要着力把握三个关键词——主线、机遇、落实。

## 主线

紧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个首要任务和工作主线，就是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贯穿于统战工作各个方面，组织好学习研讨和各领域主题教育，切实用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统战干部、引领统战成员、指导统战工作。

## 机遇

把握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新机遇，就是要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站位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适应统战工作面临的新特点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对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的研究和谋划，进一步找准目标定位，明确重点任务，完善思路举措和方式方法，切实做好凝聚人心和力量的工作，把统一战线广大成员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充分地发挥统一战线工作在维护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党的历史使命中的重要作用。

## 落实

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就是要坚持问题导向，把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的大政方针同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统战工作具体实际结合起来，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提炼新经验，推动统战工作创新发展。

2018 年统战工作怎么干？接下来，结合会议精神，同言君梳理了一些干货要点——

### 要点一：着力提升多党合作制度效能

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特别是思想政治建设,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扎实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组织筹备好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7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引导各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承弘扬老一辈的政治信念和高尚情操,不断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进一步完善知情明政的各项保障机制,丰富民主监督内容,拓宽民主监督渠道,增强民主监督实效。认真落实年度政党协商计划,引导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提高建言献策质量。

### **要点二:进一步加强党外知识分子特别是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创新工作思路,完善机制载体,增强思想引导的针对性、政治参与的有序性、组织起来的有效性,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不断增进共识,把他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中国共产党周围,充分发挥他们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要作用。

### **要点三:切实加强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提振发展信心。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畅通非公有制经济反映诉求的规范化渠道,推动形成良好的营商环境。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中发挥作用。

### **要点四:切实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和创建活动,帮助民族地区打好脱贫攻坚战。密切关注影响民族关系的各种因素,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维护西藏新疆社会大局稳定,促进各民族大团结。

### **要点五:着力破解宗教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继续加大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的解决力度,进一步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和人才培养,提升宗教界代表人士综合素质特别是政治素质,推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真正落地落实。

### **要点六:做好港澳台海外工作**

着力做好争取人心和壮大爱国力量工作,以深化交融为导向,坚持长期交流、深度交往,搭建交流联系平台,引导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特别是青少年增强“命运共同体”意识,强化共同历史记忆和文化联结,不断增进国家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

### **要点七:加大党外代表人士培养使用力度**

把党外代表人士的培养使用放到坚持和完善我国多党合作制度的高度,作为一项战略任务抓紧抓好。有计划有组织地加大党外代表人士培养力度,加强党外代表人士的梯队建设,推荐优秀党外干部担任领导职务,加强对党外干部的管理,帮助党外干部健康成长。

## (2) 《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统战部、教育工委、教育厅（教委），副省级市委统战部、教育工委、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统战部、教育局，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

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夺取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胜利的重要法宝，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党中央着眼于加强执行党的建设、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对加强统一战线工作提出了新要求。高校统战工作作为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基础，也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为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服务，为高校的改革、发展和稳定服务，现就加强和促进高校统战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新世纪新阶段高校统战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1、做好高校统战工作，对于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具有重要意义。高校的党外知识分子相对集中，汇集着党外各方面代表人物，是统一战线培养、选拔代表人士的源头和重要基地。高校统战工作是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基础。

2、做好高校统战工作，有利于为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服务。推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关键在人才。高校的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在教学、科研和管理第一线，是高校改革发展的重要力量。了解他们的情况、反映他们的呼声、关心他们的进步、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可以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3、做好高校统战工作，是高等教育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高校统战工作本质上是做团结人的工作。把各方面统一战线成员团结起来，为学校中心工作服务，是高校统战工作的重要任务。加强与党外代表人士的团结合作，充分发挥统一战线协调关系、沟通思想、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优势，对于推进高校改革、发展和稳定，具有重要作用。

### 二、高校统战工作的范围

4、高校统战工作范围主要包括：各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少数民族人士，有宗教信仰的人士，港澳同胞及在高校就读的港澳学生，台湾同胞及其亲属（包括在大陆定居的台胞和就读的台湾学生），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等。重点是专业领域成果显著、政治上有代表性、社会上有影响的党外人士。

### 三、高校统战工作的主要任务

**5、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贯彻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了解和分析广大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动态，及时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鼓励和引导他们自觉接受党的领导，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鼓励和引导他们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深入实际服务社会，锐意进取与时俱进，艰苦奋斗乐于奉献；鼓励和引导他们将实现个人价值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伟大事业紧密结合起来。

**6、切实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工作。**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政策，密切同党外知识分子的联系，反映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举荐人才，积极发现和培养党外重点人才，为他们的成长进步创造条件，帮助他们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和社会政治生活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7、重视留学人员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留学人员工作的方针政策，发挥统战部门优势，广泛团结广大留学人员，吸引出国留学人员回国工作或为国服务。培养和举荐留学人员中的党外人士。增强服务意识，为留学人员排忧解难，为他们发挥作用营造良好环境。注意研究和反映留学人员的真知灼见。

**8、认真做好民主党派工作。**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政治领导，贯彻党对民主党派的各项方针政策。支持和帮助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加强思想建设，健全规章制度，提高成员的政治素质。协助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做好组织发展工作。加强民主党派基层组织领导班子建设。

**9、加强无党派人士工作。**对无党派人士中的代表人物要加大选拔培养力度，形成相对稳定的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统战部门要以多种形式做好他们的思想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他们的参政议政能力，扩大他们的社会影响，鼓励他们为高校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献计出力。

**10、努力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加强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做好少数民族人士工作，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积极团结有宗教信仰的人士，坚持宗教活动在宗教场所进行，禁止在高校校园内进行传教和其它宗教活动。坚决抵御境外利用民族、宗教问题进行渗透、破坏、分裂活动。要注意研究高校中涉及民族宗教问题的新情况，发现和及时处理各种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要防范和抵制各种邪教。

**11、积极开展台港澳和海外统战工作。**以多种形式加强同台湾同胞和在大陆居住台胞的联系，按照有关法律和政策，保护他们在大陆的合法权益；扩大两岸经济文化交流，推动两岸直接“三通”，增进他们对“一国两制”方针的理解和认同；关心和开展对台湾在大陆高校就读学生的工作，对台交流交往中的宣传教育要生动活泼、寓教于乐。要通过高校的各种学术交流活动 and 人员往来，加强与港澳专业界人士的合作与联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和基本法，促进港澳地区长期稳定和繁荣。要认真贯彻党的侨务政策，依法保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

**12、认真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培养选拔和安排使用工作。**建立健全培养、举荐党外代表人士的机制。在学校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规划中，逐步建设一支有一定数量、结构合理、素质良好的党外代表人士和党外干部队伍。高等院校领导班子中一般应配备党外干部，院系领导班子以及教职工代表大会、校务委员会等组织中要保持适当数量的党外代表人士。积极向各级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及各人民团体推荐党外代表人士，参与选举或安排他们担任有关领导职务。重视推荐和安排党外代表人士担任政府特邀工作人员。

**13、加强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和宣传。**要充分发挥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理论研究的优势，结合新形势下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加强统战理论和政策的研究工作。高校党委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在积极鼓励理论创新的同时，对涉及政治和政党制度、民族和宗教问题等领域的社会科学研究、教学和讲坛严格把关，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做好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和信息工作，及时准确地反映党外人士的思想动态和意见要求，不断扩大统一战线的影响。

#### **四、加强高校统战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

**14、在高校党委统一领导下，由组织部门与统战部门共同协商，**合理配置高校的政治资源，既要重视高校党建工作，把大批优秀知识分子发展入党，也要重视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将一部分优秀知识分子留在党外。

**15、坚持征求党外代表人士意见的制度。**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每学期至少举行一次邀请本校民主党派组织负责人、无党派代表人士、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加的座谈会，就学校发展的重大决定或涉及面广的重要举措出台和调整，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并逐步形成征求意见和意见处理反馈机制。

**16、健全向党外代表人士传达文件和邀请他们参加重要会议的制度。**要按照中央和上级党委的有关规定，向民主党派基层组织负责人、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党外干部及时传达中央和

上级党委有关文件及会议精神；及时向他们通报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及社会生活中的重大事项。学校举行的重要会议和活动，应视情况邀请党外代表人士参加。

**17、完善同党外代表人士联系交友制度。**学校、院系党政主要领导要与党外代表人士保持经常联系。主动与民主党派基层组织负责人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交朋友，沟通思想，增进共识。坚持在重大节日走访和看望党外代表人士。统战部门要协助有关部门按规定妥善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学习和生活等方面存在的实际问题。

**18、建立和完善支持党外代表人士发挥作用制度。**积极支持和引导党外人士发挥优势，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开展服务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各项社会活动。支持党外代表人士参加多党合作、政治协商方面的重要会议和活动，参加统战系统的重要会议、活动和学习培训。对于民主党派基层组织主要负责人、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高校统战工作范围内的重点党外代表人士参加必要的社会工作和社会活动，应给予财力、物力方面的支持，并计算相应的工作量，在考勤和业绩考评中予以体现。

## **五、切实加强高校党委对统战工作的统一领导**

**19、高校党委要切实重视统战工作。**高校统战工作是党的特殊政治工作和群众工作，是高校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党委书记、校长要高度重视统战工作，党政领导班子的其他成员要关心和支持统战工作，要明确一位党委副书记分管统战工作。党委要把统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听取统战部门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全校统战工作。

**20、高校要为统战部门开展工作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持。**高校统战工作经费应列入高校的经费预算；要尽力改善民主党派组织的办公条件，切实为民主党派组织、留学人员联谊会、侨联等具有统一战线性质的团体开展工作提供方便；对校内统战工作的重要活动提供必要的物质和资金支持。

**21、建立充实高校党委统战工作机构。**高校党委统战工作机构和统战干部是开展高校统战工作的组织保证和重要条件。各高校党委都应根据工作情况建立健全统战机构。高校党委已单独设立统战工作机构的应继续巩固完善，充分发挥作用；规模较大、统战工作对象多、任务重的高校，党委应单独设立统战部；统战部与其它党委部门合署办公的高校，要配备统战部长和充实专职统战干部，做到“牌子不摘、工作不断、编制不减”，学院分党委或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设统战委员。

**22、加强统战干部队伍建设。**高校党委统战部部长由校党委委员或常委担任，并在任免前征求地方教育工委和党委统战部门的意见。各高校党委根据工作需要和学校实际情况，在党委统战部设专职统战员（相当于处级调研员）。选拔热心统战工作，具有较强理论、政策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的同志充实统战干部队伍。重视对统战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把统战理论政策纳入高校党校教学内容，作为各类培训和轮训干部的必修课。

**23、建立统战工作网络，健全统战工作运行机制。**在高校党委统一领导下，高校统战部门应与党外代表人士所在单位共同做好对他们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应与党外代表人士所在单位经常沟通，及时了解、分析和向校党委以及上级统战部门反映党外代表人士的思想动态。应协调各方力量，深入进行调查研究，发现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

### (3) 学校统一战线代表为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建言献策

6月26日下午，学校召开统一战线代表座谈会，校党委副书记董发勤、副校长尚丽平，党委统战部、教务处、高教评估中心负责人，民主党派和统战团体负责人、无党派人士代表，党外政协委员等参加会议。会议围绕“促进本科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主题展开。

尚丽平介绍了6月21日教育部在成都召开的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情况，组织学习了教育部部长陈宝生的讲话精神，并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实际解读了会议的重要成果《一流本科教育宣言（成都宣言）》和高等教育。她强调要把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果作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使本科教学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努力培养具有全球视野和国际竞争力的一流人才。

参会人员围绕“重视工科类专业的实践教学”“大班授课、小班研讨”“合理设置实验课程工作量”“对多人参与的教学课程进行分类分级的管理和考核”“增加低年级段的专业课比例”等方面积极提出了教学改革建议。

董发勤在总结讲话中谈到，加强本科教育教学是新时代高等教育的重要内容和历史使命，一流的本科教育是一流的高校的基础和前提，切实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在新时代建设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过程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要重视专业建设，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搞好学科定位，抓准专业建设的根本，通过科学的办法和措施将专业建设的任务落到实处；教师要认真学习《成都宣言》和陈宝生部长的讲话精神，要明确自己的责任和使命，真正担当起新时代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责任，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尽职尽责。

会上，韩永国处长和谢鸿全主任分别介绍了学校本科教学改革工作和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有关情况。蒋道平部长介绍了近期统战工作情况。

# (五) 从严治党领导干部自身素养和能力提升、 党风廉政学习专题

## 不忘初心 继续前进 做合格党员



习近平强调，我们党已经走过了95年的历程，但我们要永远保持建党时中国共产党人的奋斗精神，永远保持对人民的赤子之心。一切向前走，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走得再远、走到再光辉的未来，也不能忘记走过的过去，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面向未来，面对挑战，全党同志一定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

### 三个“长期坚持、永不动摇”

- 一、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事业是正確的，必須長期堅持、永不动摇；
- 二、中國共產黨領導人民開辟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道路是正確的，必須長期堅持、永不动摇；
- 三、中國共產黨和中國人民開創的中國大地，取勝人文明優秀成果，獨立自主實現國家發展的戰略是正確的，必須長期堅持、永不动摇。

### “不忘初心、继续前进” 需要做到八个方面

#### 开辟21世纪马克思主义新境界

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紧密结合起来，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

#### 坚定不移改革开放、全面深化改革

要坚定不移改革开放，勇于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不断把改革开放推向前进。

#### 牢记纲领、坚持理想信念不动摇

要牢记我们从成立起就把共产主义、社会主义而奋斗为自己的纲领，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断把为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伟业推向前进。

#### 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

要坚信党的根基在人民、党的力量在人民，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充分发挥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不断把为人民谋事业推向前进。

#### 坚定道路、理论、制度、文化自信

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不断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

#### 走和平发展、互利共赢道路

要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始终不渝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加强同各国的友好往来，同各国人民一道，不断把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推向前进。

#### 推进全面小康和“两个一百年”

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力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不断把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推向前进。

#### 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要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着力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着力增强抵御风险和拒腐防变能力，不断把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向前进。

### 三个伟大历史贡献

这个伟大历史贡献，就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28年浴血奋战，打败日本帝国主义，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一伟大历史贡献的意义在于，彻底结束了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历史，彻底结束了旧中国一盘散沙的局面，彻底废除了列强强加给中国的不平等条约和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一切特权，实现了中国从几千年封建专制政治向人民民主的伟大飞跃。

这个伟大历史贡献，就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确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消灭一切剥削制度，推进了社会主义建设。这一伟大历史贡献的意义在于，完成了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为中国发展富强、中国人民生活富裕奠定了坚实基础，实现了中华民族由不断落后到赶上世界先进潮流的伟大飞跃。

这个伟大历史贡献，就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改革开放的伟大革命，极大激发广大人民群众的创造性，极大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极大增强社会发展活力，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综合国力显著增强，国际地位显著提高。这一伟大历史贡献的意义在于，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使中国赶上了时代，实现了中国人民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强起来的伟大飞跃。

道路自信

理论自信

制度自信

文化自信



# (1)《中央列出违反八项规定清单 80 条》公示

发布时间：2018-05-28 文章出处：福建司法 访问次数：265

## 一、经费管理

- 1、严禁以各种名义突击花钱和滥发津贴、补贴、奖金、实物。
- 2、严禁用公款购买、印制、邮寄、赠送贺年卡、明信片、年历等物品。
- 3、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烟花爆竹、烟酒、花卉、食品等年货节礼（慰问困难群众职工不在此限）。
- 4、依法取得的各项收入必须纳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核算，严禁违规转移到机关所属工会、培训中心、服务中心等单位账户使用。
- 5、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



6、严格控制国内差旅费、因公临时出国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年度预算执行中不予追加。

7、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不得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

8、政府采购严格执行经费预算和资产配置标准，合理确定采购需求，不得超标准采购，不得超出办公需要采购服务。

9、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不得违反规定以任何方式和理由指定或者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

## 二、公务接待

10、严禁用公款大吃大喝或安排与公务无关的宴请；严禁用公款安排旅游、健身和高消费娱乐活动。

11、禁止异地部门间没有特别需要的一般性学习交流、考察调研，禁止违反规定到风景名胜区举办会议和活动。

12、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不予接待，严禁将非公务活动纳入接待范围。

13、不得用公款报销或者支付应由个人负担的费用；不得要求将休假、探亲、旅游等活动纳入国内公务接待范围。

14、不得在机场、车站、码头和辖区边界组织迎送活动，不得跨地区迎送，不得张贴悬挂标语横幅，不得安排群众迎送，不得铺设迎宾地毯。

15、住宿用房以标准间为主，接待省部级干部可以安排普通套间，不得额外配发洗漱用品。

16、接待对象应当按照规定标准自行用餐，接待单位可以安排工作餐一次。接待对象在10人以内的，陪餐人数不得超过3人；超过10人的，不得超过接待对象人数的三分之一。

17、工作餐应当供应家常菜，不得提供鱼翅、燕窝等高档菜肴和用野生保护动物制作的菜肴，不得提供香烟和高档酒水，不得使用私人会所、高消费餐饮场所。

18、国内公务接待的出行活动应当安排集中乘车，合理使用车型，严格控制随行车辆。

19、公务接待费用应当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单独列示。

20、禁止在接待费中列支应当由接待对象承担的差旅、会议、培训等费用，禁止以举办会议、培训为名列支、转移、隐匿接待费开支；禁止向下级单位及其他单位、企业、个人转嫁接待费用，禁止在非税收入中坐支接待费用；禁止借公务接待名义列支其他支出。

21、接待单位不得超标准接待；县级以上地方党委、政府按照当地会议用餐标准制定公务接待工作餐开支标准。

22、接待单位不得组织旅游和与公务活动无关的参观，不得组织到营业性娱乐、健身场所活动，不得安排专场文艺演出，不得以任何名义赠送礼金、有价证券、纪念品和土特产品等。

23、公务活动结束后，接待单位应当如实填写接待清单。接待清单包括接待对象的单位、姓名、职务和公务活动项目、时间、场所、费用等内容。

24、接待费报销凭证应当包括财务票据、派出单位公函和接待清单。



### 三、会议活动

25、会议费预算要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执行中不得突破。会议费应纳入部门预算，并单独列示。

26、二、三、四类会议会期均不得超过2天；传达、布置类会议会期不得超过1天。会议报到和离开时间，一、二、三类会议合计不得超过2天，四类会议合计不得超过1天。

27、二类会议参会人员不得超过300人，其中，工作人员控制在会议代表人数的15%以内；三类会议参会人员不得超过150人，其中，工作人员控制在会议代表人数的10%以内；四类会议参会人员视内容而定，一般不得超过50人。

28、各单位会议应当到定点饭店召开，按照协议价格结算费用。未纳入定点范围，价格低于会议综合定额标准的单位内部会议室、礼堂、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可优先作为本单位或本系统会议场所。

29、会议费开支范围包括会议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30、会议费由会议召开单位承担，不得向参会人员收取，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下属机构、企事业单位、地方转嫁或摊派。

31、会议费报销时应当提供会议审批文件、会议通知及实际参会人员签到表、定点饭店等会议服务单位提供的费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

32、严禁各单位借会议名义组织会餐或安排宴请；严禁套取会议费设立“小金库”；严禁在会议费中列支公务接待费。

33、各单位应严格执行会议用房标准，不得安排高档套房；会议用餐严格控制菜品种类、数量和份量，安排自助餐，严禁提供高档菜肴，不安排宴请，不上烟酒；会议会场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背景板，不提供水果。

34、不得使用会议费购置电脑、复印机、打印机、传真机等固定资产以及开支与本次会议无关的其他费用；不得组织会议代表旅游和与会议无关的参观；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不得额外配发洗漱用品。

35、未经批准，党政机关不得举办各类节会、庆典活动，不得举办论坛、博览会、展会活动。

36、严禁使用财政性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晚会。

37、严格控制和规范各类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实行中央和省两级审批制度。

38、各级党政机关一律不得到八达岭—十三陵、承德避暑山庄外八庙、五台山、太湖、普陀山、黄山、九华山、武夷山、庐山、泰山、嵩山、武当山、武陵源（张家界）、白云山、桂林漓江、三亚热带海滨、峨眉山—乐山大佛、九寨沟—黄龙、黄果树、西双版纳、华山 21 个风景名胜区召开会议。

39、地方各级党政机关的会议一律在本行政区域内召开，不得到其他地区召开；因工作需要确需跨行政区域召开会议的，必须报同级党委、政府批准。

40、严禁超出规定时限为参会人员提供食宿，严禁组织与会议无关的参观、考察等活动。

41、严禁在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中列支风景名胜区等各类旅游景点门票费、导游费、景区内设施使用费、往返景区交通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四、公务出差

42、出差人员应当按规定等级乘坐交通工具。未按规定等级乘坐交通工具的，超支部分由个人自理。

43、出差人员应当在职务级别对应的住宿费标准限额内，选择安全、经济、便捷的宾馆住宿。

44、伙食补助费按出差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按规定标准包干使用。

45、出差人员应当自行用餐。凡由接待单位统一安排用餐的，应当向接待单位交纳伙食费。

46、市内交通费按出差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每人每天 80 元包干使用。

47、出差人员由接待单位或其他单位提供交通工具的，应向接待单位或其他单位交纳相关费用。

48、出差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开支差旅费，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不得向下级单位、企业或其他单位转嫁。

49、实际发生住宿而无住宿费发票的，不得报销住宿费以及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50、出差人员不得向接待单位提出正常公务活动以外的要求，不得在出差期间接受违反规定用公款支付的宴请、游览和非工作需要的参观，不得接受礼品、礼金和土特产品等。



## 五、临时出国

51、不得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出访团组。确有特殊需要的，按规定程序报批。

52、不得因人找事，不得安排照顾性和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访，不得安排考察性出访。

53、严禁接受或变相接受企事业单位资助，严禁向同级机关、下级机关、下属单位、企业、驻外机构等摊派或转嫁出访费用。

54、出国人员应当优先选择由我国航空公司运营的国际航线，不得以任何理由绕道旅行，或以过境名义变相增加出访国家和时间。

55、按照经济适用的原则，通过政府采购等方式，选择优惠票价，并尽可能购买往返机票。

56、因公临时出国购买机票，须经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审批同意。机票款由本单位通过公务卡、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不得以现金支付。

57、出国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安排交通工具，不得乘坐民航包机或私人、企业和外国航空公司包机。

58、出国人员根据出访任务需要在一个国家城市间往来，应当事先在出国计划中列明，并报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

59、出国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安排住宿，省部级人员可安排普通套房，住宿费据实报销；厅局级及以下人员安排标准间，在规定的住宿费标准之内予以报销。

60、参加国际会议等的出国人员，如对方组织单位指定或推荐酒店，应通过询价方式从紧安排，超出费用标准的，须事先报经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



61、外方以现金或实物形式提供伙食费和公杂费接待我代表团组的，出国人员不再领取伙食费和公杂费。

62、出访用餐应当勤俭节约，不上高档菜肴和酒水，自助餐也要注意节俭。

63、出访团组对外原则上不搞宴请，确需宴请的，应当连同出国计划一并报批，宴请标准按照所在国家一人一天的伙食费标准掌握。

64、出访团组与我国驻外使领馆等外交机构和其他中资机构、企业之间一律不得用公款相互宴请。

65、出访团组原则上不对外赠送礼品。

66、出访团组与我国驻外使领馆等外交机构和其他中资机构、企业之间一律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互赠礼品或纪念品。

## 六、公务用车改革

67、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处置收入，扣除有关税费后全部上缴国库。

68、执法执勤用车配备应当严格限制在一线执法执勤岗位，机关内部管理和后勤岗位以及机关所属事业单位一律不得配备。

69、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等有保密要求的特殊工作用车外，执法执勤用车应当喷涂明显的统一标识。

70、各单位按照在编在岗公务员数量和职级核定补贴数额，严格公务交通补贴发放，不得擅自扩大补贴范围、提高补贴标准。



71、党政机关不得以特殊用途等理由变相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不得以任何方式换用、借用、占用下属单位或其他单位和个人车辆，不得接受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赠送的车辆，

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用途使用或固定给个人使用执法执勤、机要通信等公务用车，不得以公务交通补贴名义变相发放福利。

## 七、停建与清理办公用房

72、各级党政机关自2013年7月23日起5年内一律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新建楼堂馆所。已批准但尚未开工建设的楼堂馆所项目，一律停建。

73、各级党政机关不得以任何名义新建、改建、扩建内部接待场所，不得对机关内部接待场所进行超标准装修或者装饰、超标准配置家具和电器。

74、维修改造项目要以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为重点，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严禁豪华装修。

75、各级党政机关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财政资金用于包括培训中心在内的各类具有住宿、会议、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的维修改造。

76、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的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应予以腾退。

77、已经出租、出借的办公用房到期应予收回，租赁合同未到期的，租金收入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规定管理，到期后不得续租。

78、领导干部在不同部门同时任职的，应在主要工作部门安排一处办公用房，其他任职部门不再安排办公用房。

79、领导干部工作调动的，由调入部门安排办公用房，原单位的办公用房不再保留。

80、领导干部已办理离退休手续的，原单位的办公用房应及时腾退。

来源 | 人民在线观察

编辑 | 《法制日报》福建记者站新媒体中心

## (2) 二级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观测点

### 一、落实两个责任的情况

- 1、有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记录。
- 2、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领导班子成员述责述廉总结。
- 3、本部门是否与科室、系、中心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 二、领导决策风险防控

- 4、是否有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工作规则；执行情况。是否建立“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执行情况。
- 5、事关单位改革发展全局的重大问题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是否经“双代会”审议通过。

### 三、物资采购风险防控

- 6、是否按照学校物资采购规定进行采购（政府采购、资产与试验管理处采购、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 四、人事工作风险防控

- 7、人员招聘是否制定了招聘方案；招聘方案和结果是否公开。

### 五、财务管理风险防控

- 8、是否设有“账外账”和“小金库”。
- 9、经费使用情况和“三公经费”使用情况是否向“教代会”、“工代会”报告。
- 10、是否开展科研项目管理和经费使用教育情况。

### 六、特殊招生和研究生招生风险防控。

- 11、是否做到招生条件、面试成绩、复试成绩、录取结果及时公示。

### 七、廉政文化活动与廉政教育工作

- 12、是否按照学校通知要求制定廉政文化活动与廉政教育方案；学习教育活动和廉政文化活动的开展情况。

### 八、作风建设

13、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情况，整治官僚主义、形式主义问题的情况，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的情况。是否认真及时解决本单位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

## **九、廉政风险防控工作**

14、是否按照学校要求制定了本单位廉政风险防控办法；实施情况。

## **十、支持纪检监察工作**

15、是否配齐配足本单位纪检监察工作人员。

16、是否支持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开展查信办案工作；是否支持本单位纪检监察人员开展工作。

## **十一、信息公开**

17、按照学校要求建立信息公开监督工作机制，加强重点事项的信息公开。

## **十二、意识形态工作**

18、是否把落实党中央、上级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情况，纳入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范围。

### (3) 领导班子的检查考核内容

- 1、贯彻落实学校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决策、部署和要求及实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 2、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的情况；
- 3、班子成员分工明确，落实责任，对责任范围内的事敢管、敢抓；
- 4、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工作体系建设及防控情况；
- 5、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遵守党政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在人事、财务、资产等方面没有违纪现象；
- 6、坚持党务、院（处）务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情况；
- 7、领导班子成员廉政自律的情况；
- 8、作风建设。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情况；
- 9、支持和配合纪检监察部门依纪依法履行职责、查办案件的情况。

### 领导班子成员的检查考核内容

- 1、工作职责范围内实施党风廉政建设的状况；
- 2、履行“一岗双责”职责，履行岗位职责、强化监督的状况；
- 3、是否存在违纪违规问题；
- 4、作风建设。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精神状况；
- 5、领导干部廉洁自律、遵守各项纪律和规定的状况。

## (4) 西南科技大学纪委工作规定（试行）

西南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23 日印发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以下简称纪检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关于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纪检组织建设的意见》（川纪发〔2017〕8号）、《四川省高等学校纪委工作规定（试行）》（川纪发〔2017〕11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学校纪检工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依规治党、依规执纪，聚焦主责主业，严格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为学校健康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第三条** 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校纪委）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负责学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校纪委在学校党委和四川省纪委双重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受省纪委驻教育厅纪律检查组的指导和检查。监督执纪工作以省纪委领导为主。线索处置、执纪审查情况在向学校党委报告的同时必须向省纪委报告，至少每半年向学校党委和省纪委书面报告工作 1 次，每年向学校党委和省纪委进行书面述职。

**第四条** 校纪委由学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向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每届任期与学校党委相同。校纪委全体会议，选举书记、副书记。

**第五条** 校纪委由 7-11 名委员组成，其中书记 1 人，副书记 1-2 人。纪委书记应由学校党委副书记担任，并以主要精力从事纪检工作，不得参加与监督职责相冲突、不发挥实质监督作用的工作和一般性议事协调机构。副书记在任期内的任免、调动，应征得省纪委的同意。

**第六条** 校纪委下设纪委办公室，负责纪委日常工作。

**第七条** 设立分党委的学院（部门）原则上应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二级单位纪委）。二级单位纪委由本单位的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向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受同级党委和校纪委双重领导，每届任期与同级党委相同。二级单位纪委由 3-5 名委员组成，其中书记 1 人。纪委书记一般由党委副书记或党员行政副职担任。党总支和直属党支部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一般由党总支副书记或党员行政副职担任，特殊情况另定。

**第八条** 校纪委和二级单位纪委、纪律检查委员依据党章赋予的党内监督权，对同级党组织及其管理的党员，重点是对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实施监督。二级单位纪委书记、纪律检查委员参加本单位党政联席会或列席本单位重大事项的有关会议。

**第九条** 学校二级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每年应向校纪委述责述廉，并接受评议。

**第十条** 对反映校党委委员、纪委委员，以及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的问题线索和线索处置情况，校纪委向学校党委报告的同时应当向省纪委报告。收到涉及省管对象的信访举报件和问题线索，应当向学校党委书记汇报，同时按规定向省纪委报告。

**第十一条** 对担任处级干部的党员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及以上处分的，由校纪委会讨论通过，征求学校党委组织部和被审查人所在党组织意见后报学校党委批准。给予担任处级干部的党员其他处分的，由校纪委决定，报学校党委备案。给予其他党员处分的，由校纪委决定，报学校党委备案。

**第十二条** 对不服处分决定的申诉，应当由批准处分的学校党委或校纪委受理；需要复议复查的，由校纪委书记批准后受理。校纪委成立复查组，调阅原案案卷，必要时可以调查取证，经集体研究后，提出办理意见，由原批准处分的党组织作出复议复查决定。决定应当告知申诉人，抄送相关单位，并在一定范围内宣布。坚持复议复查与审查审理分离，原案审查、审理人员不得参与复议复查。

**第十三条** 校纪委如果对学校党委处理案件有不同意见的，可请求省纪委予以复查。

**第十四条** 校纪委按照管理权限启动问责调查，须经学校党委书记批准。问责决定根据问责方式使用权限由校纪委或提请学校党委作出。对处级干部，校纪委有权采取通报、诫勉方式进行问责，提出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的建议。采取纪律处分方式问责，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校纪委的工作职责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学校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二）协助学校党委加强作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状况进行调查研究并向学校党委提出建议，制定和督促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三）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推进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

（四）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五）按照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六) 配合巡视巡察机构对学校的巡视巡察。受理巡视巡察工作机构和审计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等单位移交的相关问题线索；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七) 围绕选人用人、干部作风、职业道德、招生考试、科研经费、财务管理、国有资产和所属企业、招标采购、基建项目、评审评比评估等重要部门或关键环节开展监督。督促检查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执行情况。

(八) 对学校党委管理的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有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行为，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九) 协助学校党委抓好纪检干部队伍建设，检查指导二级单位纪委的工作。

(十) 完成学校党委和上级纪检机关交办的工作。

#### **第十六条 二级单位纪委的工作职责**

(一) 对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负有监督责任。监督检查本单位党组织和党员遵守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决议、决定、工作部署以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情况，并向本单位党委和校纪委报告。

(二) 对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协助学校构建廉洁风险防控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落实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督促检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

(三) 组织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强化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推进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

(四) 负责受理本单位一般信访件的调查处理，涉及违纪的问题线索上交校纪委，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纪委对本单位党员、干部违纪违规问题的查处。协助本单位党委对受党纪处分的党员进行考察教育。

(五) 协助本单位党委抓好纪检干部队伍建设。

(六) 完成本单位党委和校纪委交办的工作。

#### **第十七条 校纪委书记工作职责**

(一) 协助学校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协助党委书记对班子成员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洁自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检查学校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洁自律的情况。

(二) 主持学校纪检监察全面工作。组织落实学校党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指示、决议、工作部署及交办的各项任务，负责向学校党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请示、汇报工作。

(三) 协助学校党委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教育。监督检查学校各级党组织及其成员和其他党员干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党的决议，遵守党的纪律

情况。按照管理权限，组织受理对违反党纪的检举和控告，对党纪处分不服的申诉，组织查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纪的案件，保障党员权利。

（四）决定并主持召开纪委全委会、办公会和全校纪检监察工作会。指导检查学校二级单位的纪检监察工作。代表校纪委向学校党员代表大会作工作报告。

（五）负责抓好纪委班子和全校纪检监察队伍的思想作风建设，组织建设和业务建设。

（六）完成学校党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交办的工作。

#### **第十八条 二级单位纪委书记的工作职责**

（一）协助同级党组织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本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其他党员党风廉政建设及廉洁自律情况进行监督。

（二）主持本单位纪委的全面工作，决定并主持召开本单位纪委全委会。负责向学校纪委汇报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状况。

（三）协助本单位党委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风党纪和廉洁从政教育。监督检查本单位党委和党员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决定、纪律规定、民主集中制执行和学校重大决策部署等的状况。

（四）协助校纪委检查处理或复查本单位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协助本单位党委对受党纪处分的党员进行考察教育。落实校纪委转办、交办信访件的调查了解。

（五）负责抓好本单位纪委委员的思想作风建设和业务建设。积极参加校纪委召开的有关会议和培训。

（六）完成同级党组织和校纪委交办的工作。

#### **第十九条 纪律检查委员工作职责参照二级单位纪委书记工作职责。**

**第二十条** 本规定由纪委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5)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精华解读



###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 精华解读

2014年9月28日，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会同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外文局编辑的《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一书，收录习近平总书记在2012年11月15日至2014年6月13日这段时间的讲话、谈话、演讲、答问、批示、贺信等79篇，内容涵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方方面面。该书自出版发行以来，在国内外引起热烈反响，目前已经发行突破520万册。



## 关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总依据  
总布局  
总任务



“总依据，就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总布局，就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总任务，就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当代中国最大的实际，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牢牢把握这个最大实际，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坚决抵制各种错误主张。”

基本  
要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是对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改革攻坚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面临的难点问题、干部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的积极回应；体现了人类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和党的执政规律。”



本质  
特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植根于中国大地、反映中国人民意愿、适应中国和时代发展进步要求的科学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辩证统一，是科学社会主义一般原则与中国特殊实际相结合的产物。”

独特  
优势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党和人民90多年奋斗、创造、积累的根本成就，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要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

## 关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形成  
共识

中国梦的提出和实现具有历史必然性和历史合理性。



当前，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目标一定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梦想一定能实现。

## 凝聚力量

中国梦体现了宏观、中观、微观层面内涵的辩证统一。



宏观层面，中国梦体现了中国利益与世界利益的辩证统一，中观层面体现了国家利益、民族利益、人民利益的辩证统一，基本内涵是国富民强，归根到底是人民的梦；微观层面，体现了个人利益与民族利益的辩证统一。

## 攻坚克难

中国梦的实现必须形成共识、凝聚力量、攻坚克难。



实现中国梦必须走中国道路，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必须弘扬中国精神，这就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必须凝聚中国力量，这就是中国各族人民大团结的力量。

### 关于全面深化改革

#### 顶层设计

要在基本确定主要改革举措的基础上，深入研究各领域改革关联性和各项改革举措耦合性，深入论证改革举措可行性，把握好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关系。

#### 逻辑关系

要推动各项改革相互促进、协同配合。注重改革措施整体效果，防止畸重畸轻、单兵突进、顾此失彼。坚持整体推进，抓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做到全局和局部相配套、实现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统一。

#### 思想方法

要正确处理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的关系、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的关系、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的关系、胆子要大和步子要稳的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着力提高操作能力和执行力。

## ● 关于走和平发展道路



纵观世界历史，依靠武力对外侵略扩张最终都是要失败的。我们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夯实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基础。要走出一条和衷共济、合作共赢的新路子。



## 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的科学世界观方法论

### “一个导向” + “五大思维”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治国理政中自觉贯彻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这具体体现在他具有强烈的问题意识，坚持问题导向。

# 2思维

在分析解决问题时，注重运用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战略思维和创新思维。

## 历史思维

尊重历史过程、历史逻辑、历史必然性和历史合理性，把事物置于历史发展过程中进行思考，注重揭示事物发展的必然进程及其内在逻辑；既注重实事求是，又注重历史地看问题。

## 战略思维

对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问题进行科学谋划的思维方式，强调时间维度上的长远考虑，跳出局部从全局看局部，跳出部分从整体看部分。

## 系统思维

整体看问题的思维。

## 辩证思维

注重矛盾分析，抓住主要矛盾；注重矛盾双方的相互作用，在注重矛盾双方对立的时候不忽视二者的统一，统一的时候不忽视二者的对立；注重全面、联系和发展地看问题。

## 创新思维

对事物做全新思考，对结构做全新调整，对活动做全新谋划，努力寻求新思路、打开新局面、开创新境界、提升新水平。

韩庆祥在另一篇文章《全面深入把握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的十个重要方面》中指出，习近平在分析解决问题时，除了以上思维方式，还注重人本思维、底线思维、求实思维的运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我们党面临各种考验、危险和挑战，如果缺乏理论思维的有力支撑，是难以战胜各种风险和困难的，也是难以不断前进的。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努力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自觉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武器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成为自己的看家本领。

资料来源：《海外网》、《人民日报》